

标段编号：2507-440303-04-05-94395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中广核服总部大楼安全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5日

目 录

一、 企业基本情况表.....	3
(一)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4
(二) 资质证书扫描件.....	6
(三) 安全生产许可证.....	10
二、 企业近五年获奖情况.....	11
(一)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华侨城大厦公共部位精装修二标段.....	12
(二)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三亚亚龙湾万豪酒店装修工程.....	12
(三)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宁波复兴之路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项目装饰Ⅱ标段.....	13
(四)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山东省泰山医院（山东省泰山疗养院）业务楼及配套楼装饰 装修工程项目二标段.....	13
(五)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广东阳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营业大楼装修 工程项目.....	14
三、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15
(一) 上海张江三号楼租户区装修工程.....	17
(二) 深圳平安财险大厦项目办公层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	40
(三) 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65
(四)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	83
(五) 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97
四、 项目经理情况.....	123
(一) 拟派驻项目经理.....	123
(二)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主要成员.....	150
五、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资质.....	152
(一)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伍贵明.....	154
(二)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叶胜挺.....	181
(三) 生产经理简历表-温博文.....	198
(四) 商务经理信息表-邹颖.....	202

(五)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吴世杰.....	206
(六)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容文金.....	210
(七)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谭晓.....	213
(八) 安全员信息表-颜承彬.....	217
(九) 安全员信息表-张胜宝.....	220
(十) 施工员信息表-冯春林.....	223
(十一) 施工员信息表-李真荣.....	228
(十二) 质检员信息表-裴秀芝.....	232
(十三) 资料员信息表-徐泽龙.....	237
(十四) 材料员信息表-陈蓓蓓.....	241
(十五) 造价工程师信息表-叶俊杰.....	245
(十六) 造价员信息表-柯慧.....	249
(十七) 精装修工程师信息表-彭志龙.....	254
(十八) 暖通工程师信息表-邹德兴.....	258
(十九) 电气工程师信息表-冷云.....	261
(二十) 给排水工程师信息表-陈温亮.....	264

一、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民 营/国有)	民营
企业法人代表	牟建彬	企业技术人员数量(人)		120 人	
企业资质/经 营许可范围	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房屋建筑工程, 玻璃幕墙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 城市道路照明施工, 机电、空调设备施工, 机电设备销售, 体育设施工程施工, 城市园林绿化, 医疗器械销售及安装, 医院供应室设备的销售及上门安装。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4 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B 座八层 805-806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联系人	叶崎峡	联系电话	15706609849	邮箱	yeqx@anxing.co m. cn
投标人认为有 必要让委托人 了解的内容	无				

(一)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26370K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1995年03月29日
法 定 代 表 人 牟建彬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805-806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1年 06月 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2903534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营业期限、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备案前章程修正案：****备案后章程修正案：****章程备案****变更前营业期限：**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九日**变更后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安星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二) 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45812

企业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26370K

法定代表人: 牟建彬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805-806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0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1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55485

企业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26370K

法定代表人: 牟建彬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805-806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44019669

有 效 期: 至2030年0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 业 名 称 :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资 质 等 级 :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证机关



2025年01月07日

No. AZ 0113972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805-806		
建 立 时 间	1995年03月29日		
注册 资 本 金	1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26370K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 书 编 号	A144019669-6/1		
有 效 期	至2030年01月07日		
法 定 代 表 人	牟建彬	职 务	总经理
单 位 负 责 人	牟建彬	职 务	总经理
技 术 负 责 人	伍基红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 注: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5年01月07日

No. AF 0534417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19666

企业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26370K

法定代表人: 牟建彬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805-806

有效期: 至2029年05月2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06日



(三)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26370K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2194		
企 业 名 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牟建彬		
单 位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805-806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6日 至 2028年11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二、企业近五年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华侨城大厦公共部位精装修二标段	国家级	2022 年 6 月
2	三亚家化旅业有限公司 三亚家化旅业有限公司 三亚家化万豪度假酒店	三亚亚龙湾万豪酒店 装修工程	国家级	2022 年 12 月
3	宁波华复文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复兴之路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项目装饰 II 标段	国家级	2022 年 12 月
4	山东省泰山医院（山东省泰山医院（山东省泰山疗养院）	山东省泰山医院（山东省泰山疗养院）业务楼及配套楼装饰装修工程项目二标段	国家级	2024 年 12 月
5	广东阳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阳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营业大楼装修工程项目	省级	2023 年 6 月

注、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获得类似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类具有代表性奖项（市级及以上，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一)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华侨城大厦公共部位精装修二标段



(二)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三亚亚龙湾万豪酒店装修工程



(三)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宁波复兴之路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项目装饰Ⅱ标段



(四)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山东省泰山医院(山东省泰山疗养院)业务楼及配套楼装饰装修工程项目二标段



(五)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广东阳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
营业大楼装修工程项目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同类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所在地	工程内容
<u>1</u>	上海张江三号楼租户区装修工程	2025-5-8	21389.668263	上海市	精装修设计(方案、扩初、施工图、深化图等)、施工、采购、安装,及机电工程施工,及已完工程改造、各项审批、许可的申请、办理等报批报建(如需)等
<u>2</u>	深圳平安财险大厦项目办公层装修EPC 总承包工程	2021-11-19	7800	深圳市	精装修设计(方案、施工图、深化图等)、施工,及机电工程施工,及已完工程改造等
<u>3</u>	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 【二标段】	2023 年	4791.78642	深圳市	完成本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施工、制造、供应、运输、装卸、仓储、安装、测试、调试、试运行、验收、编制施工图、深化设计图、竣工图及竣工资料,培训、保修及保养等。详细工程范围见合同条款、图纸及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等(上述文件中的“办公区”用词为“技术业务用房工作区”)。其中包括但不限于:(1)工作区、29F 操作间的装饰装修及相关配套工程、门窗、防水、固定家具、电气照明、暖通空调、

					给排水及供暖、消防施工及验收、综合布线工程(仅限于线管线槽铺设工作及相应的配合服务)、绿植、零星钢结构、BIM设计、收边收口等;(2) 承包人须与本项目总承包人、其他承包人等参建单位协调、配合;(3) 本工程所需的一切深化设计、检测、审批及验收等工作。二标段为 17 层-30 层, 建筑面积约为 17557.5 平方米(最终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
4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	2024-4-10	4969.195325	汕头市	汕头分行新办公楼地上 1-9 层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拆除、结构加固、室内外装修改造工程、室内外标识、强弱电、空调、给排水工程、消防改造(含机房气灭系统)、视频会议系、负二层地下室隔油池等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的全部工程内容。
5	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2023-8-31	9366.5012	深圳市	办公楼项目精装修

注、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已竣工同类**建筑工程专业业绩**项目工程业绩。需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证明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盖公章的扫描件。;

(一) 上海张江三号楼租户区装修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2019.02版)

上海张江三号楼二装及改造项目 租户区装修EPC总承包工程 成交通知书

致：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诚意接受贵司为上海张江三号楼二装及改造项目租户区装修EPC总承包工程的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RMB213,896,682.63(大写：人民币贰亿壹仟叁佰捌拾玖万陆仟陆佰捌拾贰元陆角叁分)。承包方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包干合同（除合同明确暂定量工程外）/☐固定单价合同，工期需严格执行业主和总包方提供的总控计划安排及节点要求。

本成交通知书一式叁份，在本工程之合同未签署前，本成交通知书连同采购文件、回标文件、采购期间往来函件等作为双方的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本通知如与以往采购文件、往来函件等有冲突的，以本通知为准。

请贵司在下方签署盖章，并将其中贰份于三个工作日内送达我司，逾期送达的，我司有权视为贵司自动放弃本工程成交权，并有权选择其他投标单位成交此工程。

如贵司同意接受上述各项条款，贵司须在收到本成交通知书三个工作日内完成签署，逾期未签署，我司同样有权视为贵司自动放弃本工程成交、签约权，我司有权选择其他单位成交此工程。我司并有权提取贵司议标（或投标）担保函项下的保函金额，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贵司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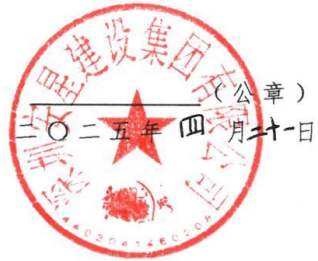
此致

敬礼



致：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同意及确认以上成交通知书的全部内容。我司承诺在收到该成交通知书三个工作日内完成签署，逾期未签署，视为我司自动放弃本工程成交及签约权，贵司有权在不另行通知的前提下选择其他单位成交此工程贵司并有权提取我司议标（或者投标）担保函项下的保函金额，由此给贵司造成的损失由我司承担。



2. 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AX-ZS-SG(1)-2025-128

文件编号：PASHZJZS/GC/HT/006

中国上海市
上海张江三号楼

租户区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第一册)

2025年4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业主)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上海张江三号楼租户区装修工程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上海张江三号楼租户区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卡园园区。

3. 资金来源: 自筹。

4. 工程内容: 精装修设计(方案、扩初、施工图、深化图等)、施工、采购、安装,及机电工程施工,及已完工程改造、各项审批、许可的申请、办理等报批报建(如需)等。

5.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界面划分表》。

6. 承包方式: 包设计(方案、扩初、施工图、深化图等)、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文明施工、包验收。

二、合同工期

承包人承诺按照如下约定完成各关键节点工作:

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全面开始施工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

精装修样板段完成并通过发包人验收: 2025 年 6 月 10 日;

工程完工: 2025 年 10 月 15 日;

消防验收通过: 2025 年 10 月 30 日;

竣工验收合格: 2025 年 11 月 15 日;

机电整体调试完成并通过发包人验收,并工程完成政府部门竣工验收备案(工程竣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精保洁完成并完成交付(达到“拎包入住”使用条件):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承包人应对本项目进度进行合理的规划安排并严格管理,如发生上述关键节点工期可能发生延误的,应主动积极采取相应措施,追赶工程进度,确保按照上述时间完成竣工验收及交付,并所发生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内,发包人无义务对承包人予以费用补偿。

如上述任一节点工期逾期达【10】日的,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交拟采取的措施,以确保及时满足后续工程节点要求,承包人未能按发包人要求提交的,则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为本合同签约合同价的万分之一。

除发包人同意外,本合同约定的工期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做任何调整。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上海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议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亿壹仟叁佰捌拾玖万陆仟陆佰捌拾贰元陆角叁分 元 (¥ 213,896,682.63 元), 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陆拾陆万壹仟壹佰玖拾叁元玖角捌分 (¥ 17,661,193.98 元),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

如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的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合同价格需作相应调整,但是不含税价款不因此而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为: (2)。

(1) 固定单价合同(以下简称“单价合同”);

(2) 总价包干合同(以下简称“总价合同”)。

承包人应根据合同约定及发包人审核要求完成方案设计,扩初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直至经发包人确认同意,所有物料品牌、规格、型号应经发包人审定并送样合格,前述发包人审核导致之调整(若调整品牌应优先从品牌响应表内选择,若无,则选择市场同档次品牌)不属于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变更,发包人对承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补偿。承包人确认已通过投标答疑环节对设计任务书、相关技术要求等发包人要求全面知悉,并无异议,承包人不会以设计任务书、技术要求及其他发包人要求存在错误、遗漏等而要求予以费用补偿或工期顺延。

合同总价为(发包人最终审定之图纸、物料及议标/回标文件、澄清文件等合同文件)包干性质,包括但不限于所有为完成本合同范围的工作所必须的人工费、材料费(含损耗)、机械费、管理费、工期费用、成品保护费、各类保险费(含外来从业

6) 承包人为小规模纳税人, 但经发包人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的, 仍然应当按照前述第 1) 目的约定开具发票, 依约应当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可以到税务局代开。

(3) 并本合同按下述第 1) 项执行:

1) 上述任一笔款项支付条件达成时间早于合同签订时间的, 则相应合同价款支付时间顺延至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 且发包人不承担逾期支付违约责任。

2) 上述任一笔款项支付条件达成时间早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的, 则相应合同价款支付时间顺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与前面日期一致) 后 20 个工作日, 且发包人不承担逾期支付违约责任。

(4) 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的原则。

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应遵循以下原则:

1) 资料统一格式的原则: 由发包人发布统一的付款申请文件、结算申请文件及其附件的格式要求,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

2) 所有涉及合同费用变更项目, 必须有有效工程指令 (有效工程指令须符合合同条款第 2.2 条约定)。工程指令导致的合同费用变更增加款项, 在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并由发包人与承包人签署补充协议后, 其中已完合格工程部分方可纳入工程进度款一并支付。

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其基于本合同享有的应收账款转让予深圳市前海平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下称“保理公司”) 开展保理融资业务, 保理公司向承包人发放完毕保理融资款即视为发包人已将本合同项下承包人的应收账款向承包人支付完毕。为避免疑义, 承包人和发包人在此不可撤销地确认并同意, 如承包人以折价转让的方式将应收账款转让予保理公司, 承包人实际收取的保理融资款可能低于根据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B 条款项下各工程价款支付时间可收取的应收账款, 该等情形不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应当于结算完成后根据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B (4) 的约定支付届时应付但尚未支付的应收账款项下应付款项。如本合同项下存在有未采用保理融资方式支付的款项, 则该笔款项的支付比例应执行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A 条款的约定。【本条款在工程价款支付方式选择保理融资方式支付时适用】

(5) 措施费支付方式

1) 措施项目清单价款的 90% 按每月实际完成实体工程量比例支付 (即当月完成的实体工程量的价款占合同实体价格清单总价比例的 90% 支付, 合同实体价格清单总价是指合同价格清单总价扣除设计费、措施费及暂列金额、暂定款后的价格), 支付至措施项目清单价款的 90%;

2) 结算完成后, 措施费价款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97%。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何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

发包人(盖章):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5.5.8

承包人(盖章):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5.5.8

承包人的授权委托书(黏贴处)

条款号	内容	约定
1.10.3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_____ / _____。
1.2	发包人代表姓名	翟文信_____。
1.2	发包人代表授权范围不包含的内容	承包人施工图审定、物料品牌、规格、型号审定及送样确认、价格清单审定、合同价款调整、工期调整、竣工验收、竣工结算等事宜
1.2	发包人代表下发工程指令或工程签证的附加生效条件	若发包人代表未同时任职发包人项目总负责人，则须同时加盖发包人公章；若发包人代表同时任职发包人项目总负责人（以发包人另行出具的书面证明文件为准），则须同时具备以下第（3）项附加生效条件（如选择选项（2）应注意补充完整该项内容）： （1）加盖发包人工程部专用章； （2）加盖发包人_____项目专用章； （3）加盖发包人公章。
1.1/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及套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JGJ/T185-2009 要求提交并应符合工程所在地竣工档案验收标准要求，以两者中要求较高者为准。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纸质版陆套，并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相应的电子版本。
1.1/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根据项目需要增加）
1.2.1	项目经理	姓名：何君； 身份证号：422324198610045235； 联系电话：13797790394。
1.2.6	设计负责人	姓名：周义； 身份证号：420984199108151835； 联系电话：15002080517。
1.2.7	采购负责人	姓名：刘智威； 身份证号：441523199606156591； 联系电话：15217154706。
1.2.8	施工负责人	姓名：黄现速； 身份证号：45273019860923085X；

上海张江三号楼二装及改造项目
客户区装修EPC总承包工程

回标价目总计

序号	说明	合计
回标单位在填报开办费及各综合单价时须注意各清单说明，本清单各项均不含增值税，增值税税金包含在本清单汇总页的含税工程造价中且税率除国家政策变化外不可调；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括除增值税之外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等所有税费。成交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须按本合同中约定的发票开具要求。		
<u>回标价目总计</u>		
A	第一章 - 开办费（不含税） BQ1/SUM	9,140,868.00
B	第二章 - 配套区装修工程配合及管理费（不含税） BQ1/SUM	1,830,000.00
C	第三章 - 设计费（不含税） BQ2/SUM	2,085,240.47
D	第四章 - 实体工程费（不含税） BQ3/SUM	121,069,288.44
E	总计（不含税）：（A+B+C） (人民币/元)	134,125,396.91
F	增值税税金（A+B+C） 税率 9% (人民币/元)	12,071,285.72
G	总计（含税）：（D+E） (人民币/元)	146,196,682.63
<u>（大写）壹亿肆仟陆佰壹拾玖万陆仟陆佰捌拾贰元陆角叁分</u>		
H	第五章 -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元)	6,700,000.00
I	第六章 -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元)	61,000,000.00
J	回标总计（含税）：（G+H+I） (人民币/元)	213,896,682.63
（大写）贰亿壹仟叁佰捌拾玖万陆仟陆佰捌拾贰元陆角叁分 回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25年3月20日		

回标总计转至回标书

- GS -

3. 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上海张江三号楼租户区装修工程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 25ZJPD0044

施工许可编码： 25ZJPD0044D01

建设单位：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 年 05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一) 工程概况										
建安工作量	21181.1442万元					总建筑面积	222843.57m ²			
建设单位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鼎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监理单位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风险等级	/			
项目联系人	周能兵					联系电话	18616277635			
工程类别	☐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装饰装修 ☐ 改变用途 ☐ 建筑保温)									
技术检查情况										
建筑工程基本情况										
单位工程	结构 类型	使用 性质	耐火 等级	层数		高度 (m)	长度 (m)	占地面 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上海张江三号楼	框架	商务办公 建筑	一级	10	4	47.2		37183.50	113449.7	109393.87
☒ 装饰装修	装修部位	☒ 顶棚 ☒ 墙面 ☒ 地面 ☐ 隔断 ☐ 固定家具 ☐ 装饰织物 ☐ 其他								
	装修面积 (m ²)	78068				装修所在层数	1层至10层局部			
☐ 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材料类别	☐ A ☐ B1 ☐ B2				保温所在层数				
☐ 建筑保温	保温部位					保温材料				

(二) 竣工验收组织					
竣 工 验 收 组 人 员 签 名	验收组 职 务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组 长	张利霞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副组长	张利霞	鼎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副高	项目经理
		吕飞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副高	总监
		何常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副高	项目经理
	成 员	李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副高	机电工程师
		杨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副高	专业监理
		陈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	技术负责人
		彭	上海澍予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副高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利霞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杨子峰 (单位公章) 					
注: 建设单位对工程竣工验收(含消防)全面负责。建设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消防专业分包单位(如有)和消防技术服务单位(如有)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工程竣工验收(含消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由建设单位加盖骑缝章。					

竣工 验收 (含消防) 标准	1.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系列标准; 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配套的质量验收规范; 4.施工合同; 5.施工图纸; 6.企业标准。
工程 竣工 验收 意见 (含消防) 及结论	1.施工现场质量保证体系和各项质量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 2.施工过程中执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 3.施工过程中对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包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的检验和主要功能抽查、工程观感质量检查)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要求进行检查评定,确认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4.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整,已装订成册,已通过预验收; 5.竣工报告及其他竣工验收合格文件送建设单位; 6.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量,无遗留质量缺陷,无甩项工作量。 验收组组长: 翟文信 日 期: 2020 年 12 月 2 日

(三) 竣工验收相关核查内容及意见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
	主体结构工程	不涉及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符合
	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符合
	通风与空调工程	符合
	建筑电气工程	符合
	智能建筑工程	符合
	建筑节能工程	/
	共 5 个分部，符合标准规范及设计要求共 5 分部	
	验收结论：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全数核查)	共核查 33 项，符合要求 33 项	
	验收结论：符合	
结构安全和 主要使用功 能检验，相关 资料核查 (全 数核查)	共核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结论：符合	

分类	检查内容 (全数检查是否符合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土建 质量 验收	主体结构外观	符合要求
	室外墙面	
	变形缝、雨水管	
	屋面	
	室内墙面	
	室内顶棚	
	楼梯、踏步、护栏	
	门窗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分类	检查内容 (全数检查是否符合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安装 质量 验收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符合要求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散热器、支架	
	风管、支架	
	风口、风阀	
	风机、空调设备	
	管道、阀门、支架	
	水泵、冷却塔	
	绝热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防雷、接地、防火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置	
	现场设备安装	

建筑工程竣工消防验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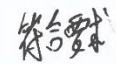
一、验收形式：建设单位应当组织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机构等单位进行竣工消防验收，依据国家和本市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管理部门审核意见，重点对建设工程中涉及本报告所列各单项中的子项进行核查自验，并做出单项验收、综合评定的结论，填写本报告，方可提请建设管理部门验收或者备案。

二、过程控制：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应当按照消防法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法规、国家和本市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完善施工质量过程控制体系，落实施工组织、设计变更、施工工艺、材料检验、档案管理等的各项制度。

三、单项验收：重点核查单项中各子项，“符合要求”是指符合国家和本市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管理部门审核意见、审查通过的设计图纸，按图施工、设施调试开通，功能和运行参数达到设计要求。

四、综合评定：依据过程控制和单项验收情况，重点核查施工质量控制体系、竣工图纸、质量合格文件、竣工验收原始文件、隐蔽工程验收资料、设备运行调试记录、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等内容。

五、填写要求：1.建设工程中涉及的单项，应当在表格中对应单项栏目的“□”中打“√”；2.单项验收由该单项的施工专业分包（或总承包）、监理单位加盖单位印章，同一单项涉及不同施工单位时，每家施工单位分别加盖单位印章；3.综合评定由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监理、技术服务机构加盖单位印章；4.按有关规定实行监理的建设工程，需填写“监理单位”栏目中的内容。

单项 (1) (勾选)	☒ 建筑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子项名称	检 查 内 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 收 结 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建筑类别	建筑的规模、高度、使用性质符合要求；		
总平面布置	消防车道、登高场地、灭火救援窗施工完毕并符合要求；防火间距符合要求；		
耐火等级	各建筑构件的燃烧性能和耐火极限符合要求；		
重要场所的布置	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房、人员密集场所、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儿童活动场所设置位置和防火分隔符合要求；		
	锅炉房、变压器室、配电室、柴油发电机房、集中瓶装液化石油气间等设备用房设置位置和防火分隔符合要求；		
泄压	爆炸危险场所的泄压设施设置形式、泄压口面积、设置位置符合要求；		
防火分区 防烟分区	防火分区、防烟分区的设置形式符合要求； 中庭、自动扶梯等上下连通开口部位的防火分隔措施符合要求；		
	挡烟垂壁的设置符合要求；		
建筑构造	防火墙设置位置、墙体材料符合要求；		
	防火分隔墙体设置类型符合要求；各类管井设置、管道设置符合要求；防火封堵符合要求；		

	建筑幕墙防火构造符合要求；		
安全疏散	安全出口设置位置、数量、疏散宽度、疏散距离、疏散门开启方向、逃生门锁装置符合要求；		符合 
	疏散楼梯设置形式、位置、数量、宽度符合要求；前室设置形式、维护结构完整性、面积符合要求；		
	疏散走道设置形式、维护结构完整性、宽度、长度符合要求；		
	避难层(间)设置位置、形式、面积、消防设施设置符合要求；		
消防电梯	消防电梯设置位置、数量、井底排水、手动控制、通讯设施、速度和载重、轿厢内装修材料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单项(2) (勾选)	☒ 防火卷帘、防火门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防火卷帘	设置类型、位置、施工质量符合要求； 测试手动、自动控制功能符合要求； 铭牌、温控释放装置符合要求；	符合 	
防火门	设置类型、位置、施工质量、开启方向符合要求； 常开防火门设置类型、功能符合要求； 铭牌、身份证标识、闭门器、顺序器、盖缝板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单项(3) (勾选)	☒ 装修防火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装修情况	装修范围、平面布置、安全疏散、使用的材料、对消防设施的影响等符合要求；	符合 	
装修材料	纺织、木质、高分子合成、复合等材料的阻燃制品标识或见证取样检测符合要求；		
施工工艺	施工现场进行的阻燃处理、喷涂、安装等施工符合要求；隐蔽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要求；		
电气安装	电气安装与装修符合要求； 电气安装的隔热、散热防火保护措施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单项 (4) (勾选)		☒ 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		施工 单位 项目 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应急照明		设置位置、数量、形式、铭牌、身份证标识符合要求;				符合	
		测试应急功能, 切断主电源后利用备用电源正常工作;					
疏散指示标志		设置位置、数量、形式、铭牌、身份证标识符合要求;					
		测试应急功能符合要求;					
施工 单位 (盖章)				监 理 单 位 (盖章)			
单项 (5) (勾选)		类型		干粉MFZ/ABC5		数量 167具	
		☒ 灭火器		类型		数量	
		类型		数量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造型、布置		造型、设置数量、距离、位置、身份证标识符合要求;				符合	
充装压力、有效期		灭火器充装压力、有效期符合要求;					
施工 单位 (盖章)				监 理 单 位 (盖章)			
单项 (6) (勾选)		☐ 钢结构构件防火处理		施工 单位 项目 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保护措施		钢结构防火保护措施、防火保护构造、耐火极限符合要求;				不涉及	
防火涂料		型号、规格、造型、涂敷厚度符合要求; 施工工艺、隐蔽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要求; 施工记录 (详见附表一) 符合要求;					
施工 单位 (盖章)				监 理 单 位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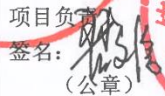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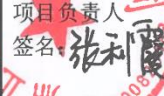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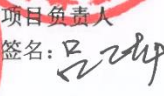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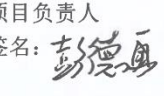
单项 (7) (勾选)	☐ 消防水源、消防电源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何来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消防水源	天然水源水质、水量、消防车取水设施、取水高度符合要求; 市政供水管径、数量和供水能力符合要求, 且为正式供水; 消防水池设置位置、容量符合要求; 消防水箱设置位置、容量、补水措施、水位显示符合要求; 消防设备用电负荷等级、供电形式符合要求, 且为正式供电;	不涉及	
消防电源	备用发电机规格、型号、功率、设置位置、燃料配备符合要求; 要求: 应急启动发电机, 启动时间、运行状况符合要求; EPS、UPS 等配置及运行状况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单项 (8) (勾选)	☒ 电气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何来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供电回路	消防用电设备供电回路符合要求, 最末一级配电箱处自动切换装置功能符合要求, 配电柜安装调试符合要求;	符合	
配电线路	电线电缆选型、材质符合要求; 线路敷设符合要求;		
电气防爆	防爆区电气设备的标牌、合格证明文件、选型和施工符合要求;		
漏电火灾报警	漏电火灾报警系统设置和功能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单项 (9) (勾选)	☒ 水灭火系统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何来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室外消火栓	设置位置、数量、形式、标记, 以及压力、流量符合要求;	符合	
水泵接合器	设置位置、数量、标记符合要求; 测试供水情况正常;		
消防水泵	规格、型号和数量符合要求; 吸水方式、吸水、出水管及泄压阀、信号阀等的规格、型号符合要求; 主、备电源切换以及主、备泵启动、故障切换符合要求;		
系统组件安装	报警阀组、减压阀、泄压阀、水流指示器、减压孔板、喷头、室内消火栓等安装符合要求;		
管网布置 和管材	配水管网布置、阀门安装符合要求; 管网排水坡度及设施, 管网支、吊架和防晃支架安装符合要求; 管道材质、管径、接头、连接方式及防腐、防冻措施符合要求;		
试压和冲洗	管网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冲洗符合要求; 施工记录符合要求;		
系统调试	测试系统压力、流量、启动控制方式等各项功能、运行参数符合要求; 系统已调试开通;		
施工单位 (盖章)			

单项 (10) (勾选)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火灾报警探测器、手报	规格、选型、设置位置符合要求; 探测器报警、手动报警功能符合要求;	符合 要求	
火灾报警控制器及联动设备	设备合格证明文件、设备选型、规格、设备布置符合要求; 设备的打印、显示、声报警、光报警功能符合要求; 对相关设备联动控制逻辑关系、联动执行情况符合要求;		
消防通讯、应急广播	消防专用电话设置及功能符合要求, 直拨外线专用报警电话设置及功能符合要求;		
系统供电、布线、接地	消防电源及主、备切换符合要求; 线路材质、敷设方式及相关防火保护措施符合要求; 系统接地符合要求;		
系统调试	系统报警及相关设备联动符合要求; 系统已调试开通;		
施工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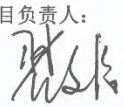
单项 (11) (勾选)	☒ 暖通、防排烟系统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系统设置、自然通风	防排烟设置形式符合设计要求; 采用自然通风方式的, 其设置位置、开启方式、有效面积符合要求;	符合 要求	
防排烟风机	设置位置、数量、种类、规格、型号等符合要求; 风机功能符合要求; 主、备电源切换符合要求;		
管道材质	管道材质符合要求; 风管软接头设置及材质符合要求;		
风口及阀门	送风口、机械排烟口、排烟防火阀设置位置符合要求; 电动、手动开启和复位执行机构和功能符合要求;		
防火阀	通风、空气调节系统中防火阀设置位置、功能符合要求;		
系统调试	与报警系统联动控制功能、阀门启闭状态转换符合要求; 防排烟系统风量符合要求; 系统已调试开通;		
施工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单项 (12) (勾选)	☐ 建筑保温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材料进场检验	材料规格、型号、燃烧性能符合要求; 材料进场查验市场准入证明和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符合要求;	不 涉 及	
施工过程控制	施工工艺、隐蔽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要求; 防火构造符合要求; 施工记录符合要求;		
见证取样检验	材料见证取样检验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单项 (13) (勾选)		☐ 气体灭火系统	施工 单位 项目 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防护区	保护对象设置位置、划分、用途、环境温度、通风及可燃物种类、防护区几何尺寸、开口面积、防护区围护结构耐压、耐火极限和门窗自行关闭情况等符合要求；入口处声光警报装置设置和安全标志、排气或泄压装置设置、专用呼吸器具配备符合要求；		不涉及	
储存装置间	设置位置、通道、应急照明设置、其他安全措施符合要求；			
系统组件	灭火剂储存装置、喷嘴、管网、驱动装置等系统组件安装、材质符合要求；			
施工工艺	灭火剂输送管道的吹扫、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等符合要求；施工记录符合要求；			
系统调试	系统功能、模拟喷放试验等符合要求，系统已调试开通；			
施工 单位 (盖章)		监理 单位 (盖章)		
单项 (14) (勾选)		☒ 泡沫系统	施工 单位 项目 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泡沫灭火系统防护区	保护对象的设置位置、性质、环境温度、系统选型符合要求；		不涉及	
系统组件	泡沫泵、泡沫储罐、泡沫比例混合器、泡沫发生装置等系统组件安装、材质符合要求；			
系统调试	系统功能符合要求，已调试开通；			
施工 单位 (盖章)		监理 单位 (盖章)		
单项 (15) (勾选)		☐ 其他消防系统(名称) _____	施工 单位 项目 负责人	(签名) 何书
子项名称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存在问题说明)	
系统安装	系统设置及安装符合要求；		不涉及	
系统调试	系统功能符合要求，系统已调试开通；			
施工 单位 (盖章)		监理 单位 (盖章)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结论				
☒ 单项(1) 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	☐ 单项(2) 总平面布局	☒ 单项(3) 平面布置	☐ 单项(4) 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	☒ 单项(5)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
☒ 单项(6) 防火分隔	☐ 单项(7) 防爆	☒ 单项(8) 安全疏散	☐ 单项(9) 消防电梯	☒ 单项(10) 消火栓系统
☒ 单项(11)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单项(1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单项(13) 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防火	☒ 单项(14) 消防电气	☒ 单项(15) 建筑灭火器
☐ 单项(16) 泡沫灭火系统	☐ 单项(17) 气体灭火系统	☐ 单项(18) 其他		
消防产品 用于该建设工程中的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装修材料, 经查验均具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市场准入证明资料和产品合格证明, 按国家消防技术标准经一致性检查及性能检查合格, 并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进行检测且合格。				
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总承包)	监理单位	技术服务机构
已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竣工验收消防查验, 工程符合消防设计文件及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消防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具有国家规定资质等级, 技术服务机构符合从业条件。需进行消防设计审查的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实行工程监理的建设工程, 将消防施工质量一并委托监理。	已按照国家、本市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进行消防设计, 无违反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及“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消防设计文件要求。	已按照国家、本市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消防设计文件组织施工完毕, 消防设施调试开通。无擅自改变消防设计进行施工, 降低消防施工质量的情况。施工工艺、隐蔽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要求。	已按照国家、本市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消防设计文件实施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工艺、隐蔽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要求。	已按照国家、本市相关管理规定、建设单位的委托要求、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消防设计文件进行服务, 无违反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及“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要求。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公章) 2025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公章) 2025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公章) 2025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公章) 2025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公章) 2025年12月12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上海张江三号楼租户区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0层 222843.57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曹梅	开工日期	2025年05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何君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陈显俊	完工日期	2025年12月12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3 项			符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2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二) 深圳平安财险大厦项目办公层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2019.02版)

深圳平安财险大厦
办公层装修EPC总承包工程
成交通知书

致：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诚意接受贵司为深圳平安财险大厦项目办公层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的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RMB78,000,000.00 (大写：人民币柒仟捌佰万元整)，合同价格形式为 ☒ 总价包干合同 (除合同明确暂定量工程外) / ☐ 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工期为：254 日历天 (以业主发出正式进场通知书之日起算)，工期需严格执行业主和总包方提供的总控计划安排及节点要求。

本成交通知书一式叁份，在本工程之合同未签署前，本成交通知书连同采购文件、回标文件、采购期间往来函件等作为双方的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本通知如与以往采购文件、往来函件等有冲突的，以本通知为准。

请贵司在下方签署盖章，并将其中贰份于三个工作日内送达我司，逾期送达的，我司有权视为贵司自动放弃本工程成交权，并有权选择其他投标单位成交此工程。

如贵司同意接受上述各项条款，贵司须在收到本成交通知三个工作日内完成签署，逾期未签署，我司同样有权视为贵司自动放弃本工程成交、签约权，我司有权选择其他单位成交此工程。我司并有权提取贵司议标 (或投标) 担保函项下的保函金额，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贵司承担。

此致

敬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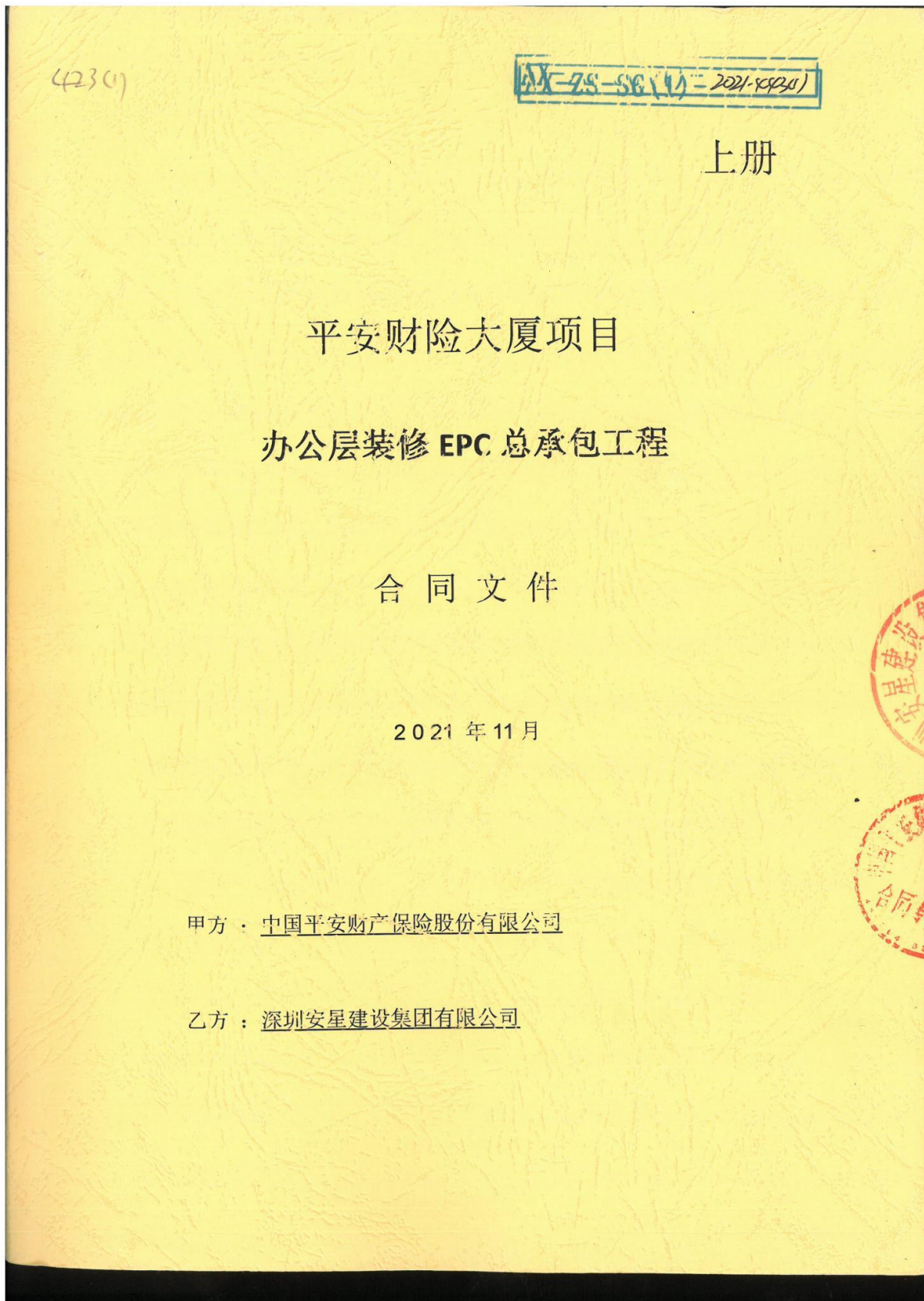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致：_____

我司同意及确认以上成交通知书的全部内容。我司承诺在收到该成交通知书三个工作日内完成签署，逾期未签署，视为我司自动放弃本工程成交及签约权，贵司有权在不另行通知的前提下选择其他单位成交此工程贵司并有权提取我司议标（或者投标）担保函项下的保函金额，由此给贵司造成的损失由我司承担。

（公章）
二〇二一年十月 日

2. 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业主)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平安财险大厦办公层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平安财险大厦办公层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 B116-0028 地块, 益田路与福华四路交汇处。
3. 资金来源: 自筹。
4. 工程内容: 精装修设计(方案、施工图、深化图等)、施工, 及机电工程施工, 及已完工程改造等。
5.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界面划分表》。
6. 承包方式: 包设计(方案、施工图、深化图等)、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文明施工、包验收。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254 天, 承包人应在上述工期内完成合同约定的事项直至经发包人验收合格。

计划设计开始工作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 具体开始工作日期为发包人批准后发出的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日期。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 / — 年 — / — 月 — / — 日, 具体开始现场施工日期为发包人批准后发出的开始现场施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

承包人应对本项目进度进行合理的规划安排并严格管理, 不得因自身原因影响工期。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 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捌佰万元整(¥ 78,000,000.00), 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柒仟壹佰伍拾伍万玖仟陆佰叁拾叁元零角贰分(¥ 71,559,633.02), 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陆佰肆拾肆万零叁佰陆拾陆元玖角捌分(¥ 6,440,366.98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

如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的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合同价格需作相应调整,但是不含税价款不因此而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为: (2)。

(1) 固定单价合同 (以下简称“单价合同”);

(2) 总价包干合同 (以下简称“总价合同”)。

中标后,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审核要求完成方案设计,扩初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及所有物料品牌审定并送样合格,前述发包人审核导致之调整,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补偿。合同总价包干范围为前述发包人审定之图纸、物料及招标文件、澄清文件等,且最终回标报价 (即签约合同价) 等同于包干总价。

根据上述总价包干依据进行回标报价清单的完善与更新 (设计费与措施费同回标报价,仅调整修订实体工程量清单),并经发包人审定,该审定的清单即为价格清单,该价格清单及单价仅作为过程付款、变更调价 (如有) 之依据。对该价格清单列项、工程量、特征描述等与上述包干范围 (发包方审定之图纸、物料书及招标文件、澄清文件等) 构成的差异,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补偿,差异部分视为已在合同总价中考虑,该风险由承包人承担。

3. 工程价款计量及支付

3.1 预付款

3.1.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按如下第 (2) 种方式执行:

(1) 无预付款。

(2)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的预付款,承包人须在支付前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等额预付款保函,保函应为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保函样本由发包人提供,预付款保函有效期至已完工实体工程造价覆盖预付款金额时点,并外加 30 日历天。

3.1.2 预付款担保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预付款担保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支付预付款 7 天前提供预付款担保。

3.2 计量

3.2.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量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图纸及变更指示等进行计量。

3.2.2 计量周期

建筑安装工程量的计量按月进行。

3.2.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单价合同的计量按照本项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于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 7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2.4 总价合同的计量

按月计量支付的总价合同,按照本项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于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 7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审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2.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可以按照第 3.2.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但合同价款按照支付分解表进行支付。

3.2.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合同当事人可在合同条款中约定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3.3 工程进度款支付

3.3.1 各方约定本工程进度款及保修金的支付方式为:

☒ A. 直接汇款方式支付工程款:

工程款(不含设计款)支付方式如下:

(1) 合同价格清单确定后方可进行工程进度款申请,每月按进度支付已完工程价款 80%(含发包人已支付之预付款);

(2) 工程完工后,累计支付到已完成工程总造价金额的 85%;

(3)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发出竣工证明书且全部工程及合格的竣工资料都已完成移交后,支付到已完成工程总造价金额的 90%;

(4) 结算完成后,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97%,余款 3%作为质量保修金;

(5) 缺陷责任期自开始满一年、扣除保修费用(如有)后无息支付一半质量保修金;缺陷责任期自开始满二年、扣除保修费用(如有)后,无息支付剩余金额。

设计款支付方式如下:

(1) 完成方案设计及扩初设计,设计成果经甲方确认后,支付设计费的 40%。

(2) 完成施工图设计,设计成果经甲方确认后,支付设计费的 20%。

(3)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发出竣工证明书且全部工程及合格的竣工资料都已完成移交后,支付设计费的 30%;

(4) 结算完成后,支付设计费的 7%,余款 3%作为质量保修金,保修金支付及扣除同工程款保修金。

☐B. 保理融资方式支付工程款:

(1) 每月按进度支付已完工程价款 85 %;

(2) 工程完工后, 累计支付到已完成工程总造价金额的 90%;

(3)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甲方发出竣工证明书且全部工程及合格的竣工资料都已完成移交后, 支付到已完成工程总造价金额的 95%;

(4) 结算完成后, 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97%, 余款作为质量保修金, 发包人应同时向承包人支付委托承包人代缴的其它手续费;

(5) 缺陷责任期开始满一年, 扣除保修费用 (如有) 后无息支付一半质量保修金; 缺陷责任期满, 扣除保修费用 (如有), 无息支付剩余金额。

对前述付款条件的说明:

(1) 每月 25 日前, 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进度款申请及相关资料 (请款格式及资料须符合发包人要求), 经发包人审批确认后由发包人按本项约定向承包人支付相应价款, 进度款申请及相关资料的审批及支付时间为 45 日历天, 支付宽限期 20 日历天, 发包人实际审批天数和付款天数未超过宽限期的, 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2) 在承包人每次请款前, 均应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合法有效等额行业发票 (☒但在结算完成时, 承包人应提交至结算金额 100% 的增值税发票, 包括全部质量保修金金额的发票, 发包人支付至第四条第 3.3.1 款第 A/B (4) 项约定的结算金额的相应比例/☐在结算完成时, 承包人按第四条第 3.3.1 款第 A/B (4) 项约定的结算金额的相应比例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 发包人按此比例支付), 否则, 发包人有权延期付款且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并:

1) 承包人应保证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 并同意在发包人或其在本合同中明确指定的其他单位颁发付款证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开具并提交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税率为: 9%, 否则发包人有权拒收发票。

2) 承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发包人前如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况, 导致相应票据未顺利送达发包人的, 承包人应负责按税收法规的规定向发包人提供丢失发票的存根联复印件及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丢失防伪税控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抄报税证明单”并确保发包人顺利获得抵扣, 否则, 发包人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3) 为保证取得的发票可以及时并成功获得抵扣, 承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并经发包人签收后, 若发生丢失, 承包人应积极协助发包人, 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4)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的规定, 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承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的规定而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 承包人负责赔偿。

5) 若本合同项下发票为增值税普通发票的, 则本合同不适用以上第 2) 目至第 4) 目的约定。

6) 承包人为小规模纳税人, 但经发包人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的, 仍然应当按照前

述第 1) 目的约定开具发票, 依约应当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可以到税务局代开。

(3) 并本合同按下述第 1) 项执行:

1) 上述任一笔款项支付条件达成时间早于合同签订时间的, 则相应合同价款支付时间顺延至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 且发包人不承担逾期支付违约责任。

2) 上述任一笔款项支付条件达成时间早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的, 则相应合同价款支付时间顺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与前面日期一致) 后 20 个工作日, 且发包人不承担逾期支付违约责任。

(4) 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的原则。

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应遵循以下原则:

1) 资料统一格式的原则: 由发包人发布统一的付款申请文件、结算申请文件及其附件的格式要求,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

2) 所有涉及合同费用变更项目, 必须有有效工程指令 (有效工程指令须符合合同条款第 2.2 条约定)。工程指令导致的合同费用变更增加款项, 在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并由发包人与承包人签署补充协议后, 其中已完合格工程部分方可纳入工程进度款一并支付。

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其基于本合同享有的应收账款转让予深圳市前海平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下称“保理公司”) 开展保理融资业务, 保理公司向承包人发放完毕保理融资款即视为发包人己将本合同项下承包人的应收账款向承包人支付完毕。为避免疑义, 承包人和发包人在此不可撤销地确认并同意, 如承包人以折价转让的方式将应收账款转让予保理公司, 承包人实际收取的保理融资款可能低于根据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B 条款项下各工程价款支付时间可收取的应收账款, 该等情形不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应当于结算完成后根据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B (4) 的约定支付届时应付但尚未支付的应收账款项下应付款项。如本合同项下存在有未采用保理融资方式支付的款项, 则该笔款项的支付比例应执行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A 条款的约定。【本条款在工程价款支付方式选择保理融资方式支付时适用】

(5) 措施费支付方式

1) 措施项目清单价款的 90% 按每月实际完成实体工程量比例支付 (即当月完成的实体工程量的价款占合同实体价格清单总价的 90% 支付, 合同实体价格清单总价是指合同价格清单总价扣除设计费、措施费及暂列金额、暂定款后的价格), 支付至措施项目清单价款的 90%;

2) 结算完成后, 措施费价款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97%。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邓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
3. 下述来往函件 (最近日期排列在前)

序号	发件人	文函内容	日期
1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平安财险大厦办公层装修EPC总承包工程调价来函	2021年10月14日
2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商务询标问卷(一)回复	2021年9月27日
3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疑问回复补充3	2021年9月15日
4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疑问回复补充2	2021年9月10日
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疑问回复补充1	2021年9月9日
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疑问回复	2021年9月9日

4. 合同条款、补充条款
5. 图纸与设计任务书
6. 工程界面划分表
7. 主要材料及设备表
8. 技术要求
9. 工程管理要求
10. 工程量计算规则
11. 价格清单 (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的文件为准)
12. 回标报价清单
13. 预付款保函
14. 履约保函
15. 工程质量保修书
16. 廉洁协议
17.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18. 表格附件

- 18-1 工程指令
- 18-2 工程签证单
- 18-3 变更价款确认单
- 18-4 分判工程结算协议书

19. 回标文件(视需要装订)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若合同中所述条款、内容及含义有不清楚、意义含糊、出现矛盾或不一致,则应按上述文件的优先顺序解释。如承包人发现任何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之间有任何不一致或歧义时,应及时以书面方式向发包人指出不一致或歧义之处。发包人有权就此发出有关指令予以解释,该指令为最终决定,承包人应予遵守。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若回标文件及其附件(含回标文件澄清等)标准、要求高于议标文件或者其他文件的,或者有利于发包人的,则按回标文件的该等标准、要求执行。回标文件及其附件(含回标文件澄清等)标准、要求是否高于其他合同文件,是否有利于发包人,以发包人的认定为标准。

合同文件构成第7项即技术要求及施工工艺与施工图纸、技术标准、规范及规程之间不一致的,以更严格的为准。所有于缔约(议标)过程中承包人所提交的技术标文件、图纸、项目实施计划、施工组织方案设计、措施项目建议、设计概念及图纸及其他一切技术参数、规格规范、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资料均只可作为参考之用,不具有合同约束力;此等技术资料须按合同文件之要求在正式施工前重新提交予发包人作出审批及认可,而重新提交的技术资料的标准和要求均不得低于回标文件技术标的标准和要求。若未能满足先前缔约(议标)文件技术标的标准和要求,承包人须对此等技术资料进行修改,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相关引致的费用包括由于施工技术或工艺的修改而造成的额外支出及费用,以及由此导致的工期延误,均须由承包人承担。

七、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并组织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服从发包人对现场管理的要求,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盖章):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1 年 11 月 19 日

承包人(盖章):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1.11.19

承包人的授权委托书 (黏贴处)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容	约定
1	1.1.2.4	监理人名称	_____ / _____。
2	1.1.2.5	设计人名称	_____ / _____。
3	1.4.3.4	防水等级	本工程防水等级适用《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防水抗渗体系标准》第 <u> / </u> 级，如选用的标准与图纸中存在不一致，以选用的标准为准。
4	1.6.1	发包人文件的提供和交底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数量： <u> / </u> 套。
5	1.6.3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1) 承包人根据发包人要求负责设计图纸和其他需要提供的文件； (2) 项目实施计划、施工组织设计、项目进度计划、施工进度计划； (3) 施工总布置设计（包括施工总平面布置图、主要剖面图、设计说明书等）； (4) 主要施工方法和措施，包括专项施工方案、施工需要的浇筑图、车间加工图和安装图等施工文件； (5) 施工图预算文件（如有）； (6) 满足工程相关行政审批手续所必须的应由承包人负责的相关文件； (7) 竣工文件、操作和维修手册等相关文件。 (8) 其他： <u> 参见《任务书》要求 </u>。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u> 陆 </u> 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u> 除 陆 套纸质版外，根据发包人需要提供可编辑的电子文档。 </u>
6	1.7.2	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指定的文件接收人及接收地点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发包人办公地点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发包人代表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工地现场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项目经理、承包人的现场工作人员（姓名： <u> 邓敏 </u>）或项目经理书面指定的其他人员。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工地现场 ；

项号	条款号	内容	约定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总监理工程师 。
7	1.10.3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_____ / _____。
8.1	2.2	发包人代表姓名	(胡建波)
8.2	2.2	发包人代表授权范围不包含的内容	合同价款调整、工期调整、竣工验收、竣工结算等事宜
8.3	2.2	发包人代表下发工程指令或工程签证的附加生效条件	若发包人代表未同时任职发包人项目总负责人，则须同时加盖发包人公章；若发包人代表同时任职发包人项目总负责人（以发包人另行出具的书面证明文件为准），则须同时具备以下第 (3) 项附加生效条件（如选择选项 (2) 应注意补充完整该项内容）： (1) 加盖发包人工程部专用章； (2) 加盖发包人 _____ / _____ 项目专用章； (3) 发包人授权代表签字。
9	3.1/(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及套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JGJ/T185-2009 要求提交并应符合工程所在地竣工档案验收要求标准，以两者中要求较高者为准。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纸质版陆套，并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相应的电子版本。
10	3.1/(12)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本工程总价包干，包含在指定工期内完工所需之一切加班、赶工、夜间施工及政府停工等影响及费用，发包方不会有任何费用及工期补偿； 2、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审核要求完成方案设计，扩初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及所有物料品牌审定并送样合格，前述发包人审核导致之调整，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补偿。合同总价包干范围为前述发包人审定之图纸、物料及招标文件、澄清文件等，并，包干总价等同于最终回标报价； 3、发包人完成施工图、材料样板及所有施工物料审定后，须进行回标报价清单的完善与更新（设计与措施费

项号	条款号	内容	约定
			同回标报价, 仅调整修订实体工程量清单), 并经发包人审定, 该审定的清单即为价格清单, 该价格清单及单价作为过程付款、变更调价 (如有) 之依据。对该价格清单列项、工程量、特征描述等与上述包干范围 (发包方审定之图纸、物料书及招标文件、澄清文件等) 构成的差异, 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补偿, 差异部分视为已在合同总价中考虑, 该风险由承包人承担; 4、回标报价清单将用于投标方案的成本合理性评估, 并作为中标后根据施工图重新计量合同清单时主要装饰、机电物料的单价依据, 及各部位区域单位装饰及机电成本的下限 (除非发包方审核要求降低标准外); 5、本工程设计费项目视为包干性质, 回标报价已通盘考虑本工程可能发生的方案设计、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深化设计及其他设计相关费用, 包括了所有应该发生的设计相关费用, 无论是否增加, 均不再予以调整。但承包人未实施项, 相应费用予以扣除。
11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u>邓敏</u> ; 身份证号: <u>430528197010300054</u> ; 联系电话: <u>139 0244 1027</u> 。
	3.2.6	设计负责人	姓名: 陈丹; 身份证号: 350104198210031559。
	3.2.7	采购负责人	姓名: 黄志杰; 身份证号: 445222198203120830。
	3.2.8	施工负责人	姓名: 邓敏; 身份证号: 430528197010300054。
12	3.7	履约担保	该条款相应内容选择的选项为: <u>银行保函</u> 。 现金: 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u> </u> / <u> </u> %; 银行保函: 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u>10</u> %。
13	4.2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u> </u> / <u> </u> ; 身份证号: <u> </u> / <u> </u> ; 联系电话: <u> </u> / <u> </u> 。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平安财险大厦项目，是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建设项目，建设用地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 B116-0028 宗地的地块，益田路与福华四路交汇处。项目占地面积 6,262.1 m²，总建筑面积 114507.32 m²，容积率 13.45，建筑高度 220.4 米，计容面积 84233.84 m²（其中商业 6900 平方米、商业办公 71500 平方米、变电站 3000 平方米），110KV 变电站建成后移交供电部门使用（变电站普装标准竣工验收后移交，精装总承包及所属分包在变电站施工过程中须接受深圳市供电局委派的电力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并按照南方电网公司有关规定完善相关施工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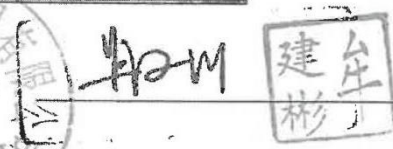
本工程施工范围如下：

1. 财险大厦26-39层，总面积约21423m²；
2. 三区及四区设为财险职场，共13个楼层，总面积约20903m²，其中26-33层为科技中心员工使用，35、37-39层为管理层办公职场，36层设为会议楼层。

具体位置见各楼层装修示意图

深圳平安财险大厦项目
办公层装修EPC总承包工程

回标价目总计

序号	说明	合计
	回标价目总计	
A	第一章 - 开办费 (不含增值税) BQ1/SUM	5,477,955.00
B	第二章 - 设计费 (不含增值税) BQ2/SUM	2,385,585.00
C	第三章 - 实体工程费 (不含增值税) BQ3/SUM	64,326,894.03
D	回标总计 (不含税): (A+B+C) (人民币/元)	
	<u>柒仟贰佰壹拾玖万零肆佰叁拾肆.零叁</u>	72,190,434.03
E	增值税税金 (A+B+C) 税率 9% (人民币/元)	
	<u>陆佰肆拾玖万柒仟壹佰叁拾玖.零陆</u>	6,497,139.06
F	回标总计 (含税): (D+E) (人民币/元)	
	<u>柒仟捌佰陆拾捌万柒仟伍佰柒拾叁.零玖</u>	78,687,573.09
	回标人法人代表签章 	
	日期: 2021年9月23日	

回标总计转至回标书

78,687,573.09

3.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平安财险大厦项目办公层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建设单位 (盖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8-E47-500368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平安财险大厦项目 办公层装修 EPC 总 承包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四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0 m²	工程造价	7800 万元
结构类型	塔楼框架核心筒结 构	层数	室内装饰楼层 13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福田发改备案 [2018]0015 号	宗地号	B116-002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FT-2018-0001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FT-2018-0037 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18-440300-47-03- 500368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04 月 16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 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03 — 04
建设单位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姚伟军
副组长	王凯
组员	李胜军、周宏、李伟文、毛秀军、陈丹、邓敏、曹梅、邹广金、伍基红、叶锦旋、陈新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英杰	王夏风、刘会锋、罗国洋、邓剑锋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颜伟东	邝志伟、王勇力、王少雷、文曙光
工程质控资料	于冰	易明、邹敏、向文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平安财险大厦项目办公层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姚伟军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项目负责人		姚伟军
2	王凯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生产负责人		王凯
3	吴英杰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专业工程师		吴英杰
4	颜伟东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专业工程师		颜伟东
5	李胜军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专业工程师		李胜军
6	周宏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专业工程师		周宏
7	于冰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资料工程师		于冰
8	陈丹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陈丹
9	李伟文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伟文
10	邓敏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敏
11	伍基红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负责人		伍基红
12	邝志伟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邝志伟
13	王勇力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勇力
14	王夏凤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夏凤
15	刘会锋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会锋
16	毛秀军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毛秀军
17	易明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易明
18	曹梅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曹梅
19	邹广金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副经理		邹广金
20	叶锦旋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现场工程师		叶锦旋
21	罗国洋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负责人		罗国洋
22	王少雷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王少雷
23	文曙光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文曙光
24	邓剑锋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施工员		邓剑锋
25	陈新平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陈新平
26	向文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深化设计		向文
27	邹敏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料员		邹敏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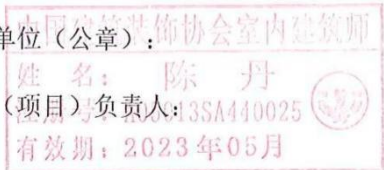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不涉及此项
2	特种设备	不涉及此项
3	水土保持设施	不涉及此项
4	防雷装置	不涉及此项
5	环境保护设施	不涉及此项
6	海绵设施	不涉及此项
7	通信工程配套	不涉及此项
8	节水、排水设施	不涉及此项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不涉及此项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此项
11	无障碍设施	不涉及此项
12	住宅光纤到户	不涉及此项
13	住宅信报箱	不涉及此项
14	绿色建筑	不涉及此项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不涉及此项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不涉及此项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2年11月1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4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1月14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4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4日	勘察单位（公章）： 姓名：陈丹 单位（项目）负责人：3SA440025 有效期：2023年05月 年 月 日

(三) 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40210020001

标段名称: 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建设单位: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4791.786420万元

中标工期: 303天

项目经理(总监): 邓敏



本工程于 2023-07-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28



查验码: 741617793666378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AX-ZS-SG(1)-2023-354(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

【二标段】

设计及施工合同

第一册【共四册】

工程名称: 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

发 包 人: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东侧临近科苑大道,北侧临近海德三道,西侧临近拟建逸景三路,南侧临近拟建逸湖六街。现有施工出入口位于科苑南路西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573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为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大楼总用地面积4336.83平方米,建筑高度为145.35m,地上30层,另有屋顶机房2层、地下5层,建筑性质为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设计及使用功能均为技术业务用房,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

二标段为17层-30层,建筑面积约为17557.5平方米(最终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不包含避难层。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为中金大厦项目(简称“本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的设计及施工,承包范围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施工、制造、供应、运输、装卸、仓储、安装、测试、调试、试运行、验收、编制施工图、深化设计图、竣工图及竣工资料,培训、保修及保养等。详细工程范围见合同条款、图纸及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等(上述文件中的“办公区”用词为“技术业务用房工作区”)。其中包括但不限于:
(1)工作区、29F操作间的装饰装修及相关配套工程、门窗、防水、固定家具、电气照明、暖通空调、给排水及供暖、消防施工及验收、综合布线工程(仅限于线管线槽铺设工作及相应的配合服务)、绿植、零星钢结构、BIM设计、收边收口等;(2)承包人须与本项目总承包人、其他承包人等参建单位协调、配合;(3)本工程所需的一切深化设计、检

测、审批及验收等工作。二标段为 17 层-30 层，建筑面积约为 17557.5 平方米（最终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

本工程的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合同图纸的内容、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规定的内容、其他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还包括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的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尽管合同文件的要求可能在某些细节不够完整，承包人理解并确认，任何没有明确显示或者明确说明的工作（包括图纸上没有显示或工作范围中没有划定的工作），只要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都应包含在工程承包范围内，承包人应遵照统一的合同目的执行和完成相关工作。

具体承包范围详见图纸及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___ 米；宽：_____ 米；高：_____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_____ 米 宽：_____ 米	☐ 隧道工程 长：_____ 米 宽：_____ 米 高：_____ 米
☐ 桥梁工程 _____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___ 米 宽：_____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___ 米 宽：_____ 米 高：_____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_____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_____ 米	☐ 燃气工程 _____ 米
☐ 其它：_____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_____（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_____）；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_____（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_____）；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_____（ ☐ 金属门窗 ☐ 幕墙：_____ 平方米 ☐ 其它 _____）；_____
☐ 通风与空调 _____（ ☐ 通风 ☐ 空调 _____ ☐ 其它 _____）；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_____（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_____）；_____

□建筑电气工程____(□室外电气____□电气照明____□其它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____□信息网络系统____□其它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____	□消防工程
□_室外工程____(□室外设施____□附属建筑____ □室外环境____)。		
□燃气工程____(户数:____户; 庭院管: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_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 ☒ 空调____□其它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____□室外给、排水系统____□其它____);				
□智能建筑_(□综合布线系统____□信息网络系统____□其它____);				
□装饰装修_(☒ 抹灰_ ☒ 涂饰_ ☒ 饰面板(砖)____ ☒ 吊顶_ ☒ 其它_固定家具、窗帘等_);				
□其它: 室内标识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绿植、零星钢结构等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样板间开始日期: 2023 年 9 月 30 日;

样板间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30 日;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7 日(部分专业进场时间需配合本项目整体工程施工计划进行调整);

计划施工作业完成日期: 2024 年 9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4 日;

合同工期(自开工日期至竣工日期的期间)总日历天数 303 天, 其中, 施工作业工期(自开工日期至本工程施工作业完成日期的期间)总日历天数 258 天。

合同工期(包括总工期、施工作业工期和专用条款约定的节点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

日及政府主管部门通知的休息日在内，合同工期已考虑了以下因素对工期的影响：1）社会性因素，包括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等的政府禁令、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扬尘及环境治理要求、新冠疫情（包括疫情管控措施，定义见专用条款第 32.6 款）等；2）自然及现场条件因素，包括冬雨季施工、地质及水文条件、气候条件（如高温、低温、降雨、降雪、大风、台风、海啸、雾霾、沙尘暴等）、施工现场内外环境、交叉作业、施工场地不足、与现场其他单位的配合协作等。除非发生专用条款已有明确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合同工期不予延长。

除合同工期外，承包人应不晚于【2023】年【9】月【25】日提交样板区施工图及深化设计详图（含明细表）；承包人应不晚于【2023】年【10】月【20】日提交本工程整体施工图及深化设计详图（含明细表）；承包人应于【2024】年【1】月【7】日前完成本工程进场施工所需以及发包人要求的施工准备工作、施工样板建设及报批报验并取得发包人批准，并遵守专用条款关于施工准备工作相应节点的约定，施工准备工作相应节点适用本合同关于节点工期风险范围、延长机制及违约责任等约定。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1）工程质量合格，确保工程一次性通过竣工验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及现行国家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2）本项目整体工程应获得【美国绿色建筑协会 LEED 认证金级、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并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本工程质量应满足申报前述奖项的条件与标准。

除上述必须达到的质量标准外，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及国家优质工程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玖拾壹万柒仟捌佰陆拾肆元贰角零分（¥ 47,917,864.20 元），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43,961,343.30 元，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为¥ 3,956,520.9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贰仟玖佰陆拾捌元贰角零分（¥ 792,968.2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 _____/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 _____/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 _____/_____ 元);

(5) 施工图及深化图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叁万玖仟零贰元叁角伍分 (¥ 239,002.35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2)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及附件;
- (3)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 (6) 图纸;
- (7) 工程量清单的说明及投标报价要求;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加盖公章书面确认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高涛



承包人：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牟建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1627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26370K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46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

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4601- 然四路 4 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B 座八层

L4608

805-806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高涛

法定代表人：牟建彬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026809

电话：0755-82035848

传真：_____

传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tanx@anxing.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部

账号：4420153000052503434

账号：743275902151

3.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验收日期: 2025.4.27

建设单位（盖章）: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67-03-13489507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东侧临近科苑大道，北侧临近海德三道，西侧临近拟建逸景三路，南侧临近拟建逸湖六街		
建筑面积	17557.5 m²	工程造价	4791.786420 万元
结构类型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层数	地上 30 层，地下 5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2019) 0573 号	宗地号	T107-007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ZG-2014-0030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21-0040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67-03-13489507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03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监督编号	2023189
建设单位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许忠
副组长	唐一木、佟婷婷
组员	张羽、陈强、何健、王洪、邓敏、文瑞泉、李锐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许忠	何健、伍贵明、李锐坤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唐一木	王洪、文瑞泉
工程质控资料	佟婷婷	陈燕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中金大厦项目自用办公区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23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3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4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6</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46</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5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0</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5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8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82</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3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许忠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甲方项目负责人		许忠
2	唐一木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甲方生产负责人		唐一木
3	佟婷婷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甲方资料工程师		佟婷婷
4	陈强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强
5	何健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何健
6	王洪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洪
7	邓敏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经理		邓敏
8	伍贵明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生产经理		伍贵明
9	文瑞泉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施工员		文瑞泉
10	李锐坤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修装饰施工员		李锐坤
11	陈燕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资料员		陈燕
12	张羽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张羽
13	伍基红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负责人		伍基红
14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不涉及
2	特种设备	不涉及
3	水土保持设施	不涉及
4	防雷装置	不涉及
5	环境保护设施	不涉及
6	海绵设施	不涉及
7	通信工程配套	不涉及
8	节水、排水设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不涉及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不涉及
12	住宅光纤到户	不涉及
13	住宅信报箱	不涉及
14	绿色建筑	不涉及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不涉及
16	城建档案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不涉及
18	其它专项	无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5</u> 年 <u>4</u> 月 <u>27</u>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4 月 27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4 月 27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张羽 注册号：4401966-0001 有效期至：2026 年 04 月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4 月 27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四)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选通知书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项目编号：CGFA-2023-0916）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选单位，本项目报价为：

序号	中选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中选金额（人民币元）
1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	¥49,691,953.25

请贵公司接此中选通知书后按规定与征询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30日



2. 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商业秘密

文本编码：CMBC-HT-806（中后台 20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与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项目/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大型工程）



编号：【STMS-AX-ZX-2024001】

2024 年 4 月 10 日

建设单位：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总包单位：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汕头市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国建数智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黄建

注册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 17 号华景广场 1-3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7076407432

联系人：蔡泽琳

联系电话：13360807600

承包人（全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牟建彬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4 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B 座
八层 805-8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26370K

联系人：夏宁君

联系电话：13590128977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等原则，发包人与承包人就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特别提示：为了维护各方权益，各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应仔细阅读本合同内容，关注合同中有关当事人权利义务和责任限制或免除条款，并特别注意字体加粗的条款。本合同任意一方签署本合同的，即视为其已充分理解并自愿接受本合同全部内容。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

- 1.2 工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汕港路1号宝能时代湾2幢。
-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1.4 规划许可证文号：/。
- 1.5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1.6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汕头分行新办公楼地上1-9层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拆除、结构加固、室内外装修改造工程、室内外标识、强弱电、空调、给排水工程、消防改造（含机房气灭系统）、视频会议系、负二层地下室隔油池等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的全部工程内容。

2. 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4月1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记载的开工日期为准。

2.2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8月28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2.3 工期总日历天数：取得施工许可证后 13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前述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合格验收标准。

4. 合同价款

4.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陆拾玖万壹仟玖佰伍拾叁元贰角

伍分，(¥49,691,953.25 元)。

其中：

4.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玖万陆仟陆佰贰拾陆元贰角伍分，(¥2,296,626.25 元)。

4.1.2 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万元整，(¥2,700,000 元)。

4.1.3 工程暂列金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叁万捌仟叁佰元整，(¥4,938,300 元)。

上述签约合同价是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给承包人的全部报酬及相关税、费，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不作任何调整。

4.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上述签约含税合同价包括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承包人应当缴纳的税费，除本合同另有规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外，该合同价是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给承包人的全部报酬及费用，不应作任何调整。

4.3 付款方式：

4.3.1 安全文明施工费付款：开工后，发包人取得承包人开具的符合要求的发票后，10 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

4.3.2 预付款：预付款为签约合同价（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安全文明施工费）的 10%。要求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银行保函）。

4.3.3 预付款的扣回：在前两笔进度款中平均扣回，如当月进度款请款金额不足以抵扣时，需多月合并后提请付款，直至预付款抵扣完毕。

4.3.4 进度款付款：发包人按承包人每个付款周期实际已完合格工程量（不含已支付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的 70%向承包人支付进度款。

4.3.5 变更洽商款的支付：单项变更洽商在经过监理单位、造价单位、发包人审核后，可支付至造价单位初步审定金额（不含争议款项）的 50%，变更洽商款累计支付至合同暂列金的 50%时停止支付。其余变更洽商款在竣工结算完毕后随结算款一并支付。

4.3.6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完成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后，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80%，同时预付款应在本节点全部抵扣完毕；承包人如在竣工验收完成后的 3 个月



2024-1574939

内，按发包人的资料要求将竣工结算资料上报齐全，可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85%；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办理完毕、竣工结算完成且结算结果经发包人或其委托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支付至合同结算价格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

4.3.7. 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为 3%的工程结算价款，在工程竣工结算款支付时一次性扣留。本工程缺陷责任期满 2 年且无质量问题，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质量保证金。

承包人对专业分包工程和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进行总包管理和配合，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于合同签约价当中，承包人不得就此以任何理由再主张其他费用，即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承包人不得向专业分包工程和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收取任何费用（包含总包管理费、施工配合费和业内资料合并归档等相关费用）。

承包人施工期间应考虑国家法定节假日、当地政府和监管要求、季节性施工、材料人工费上涨等因素造成的承包费用增加风险，此风险费用已包含在承包费用中，发包人不再因此增加费用。

5. 项目经理



2024-1574939

承包人项目经理：邓敏一唐柳。项目经理严格落实到场制，若项目经理未按照要求到场施工，接受相关处罚。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合同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6.1 本合同协议书。
- 6.2 中选通知书。
- 6.3 与合同立约有关的往来文函。
- 6.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5 通用合同条款。
- 6.6 征询/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澄清文件及征询/采购文件

修改部分的文件)。

6.7 响应书及其附件，以及总承包人在征询/采购过程中向发包人发出并为发包人接受的承诺或类似函件。

6.8 国家和项目所在地规范规程和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9 合同图纸。

6.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和其它已纳入或将纳入本协议书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信函、纪要、书面往来等文件也是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签名或盖章。

7. 承诺

7.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7.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对发包人的权利（包括金钱债权与非金钱债权）或义务进行转让。

7.3 发包人、承包人承诺，发包人、承包人及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备签署、履行本合同相应的权利能力及行为能力，并根据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已获得所需的有效授权。

8.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9. 签订时间与地点

9.1 本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

9.2 本合同签订地点：汕头。

10.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双方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合同生效与终止

11.1 本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1.2 双方同意本合同可以采用电子签名方式签订。合同双方若采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本合同，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的有关规定，本合同任一签署方以电子签名方式签署本合同的即表明其完全接受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条款，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电子签名后，发生法律效力。

2024-1574939  承包人确认，其通过发包人提供的电子渠道进行任何形式的确认（包括但不限于数字证书、密码、勾选、点击确认等形式）均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可靠的电子签名。

11.3 本合同于合同双方履行完毕约定义务之日终止。

12.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签署、履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律。

13.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二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326370K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黄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牟建彬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夏宁君

电话：0754-88696501

电话：13590128977

传真：/

传真：0755-82031913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xianj@anxing.com.cn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账号：/

账号：0042100208454



3. 竣工验收报告

3014 建备 [2024] 031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 ☐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备案日期	2024 年 11 月 8 日		
工程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汕头市龙湖区汕港路1号宝能时代湾2幢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装修面积16805.7m ²		
结构类型	框架筒体结构		
工程用途	办公场所		
开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1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0 月 14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402024050902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审查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A111002193-10/6)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E244068034)
监理单位名称	汕头市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一级 (D244045812)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 GD - E1 - 916 / 1 *

勘察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 (公章)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_____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姓名: 陈越 注册号: 1100219-S127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 项目负责人(签字): 林少慧 注册号: 1100219-463 有效期至: 2026年1月 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_____ (公章) 2024年10月14日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陈越 (公章) 2024年10月14日
竣工验收意见	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全部部分项工程, 再检合格, 资料齐全, 同意验收。 技术负责人(签字): 唐柳 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1442015201632818(01) 建筑 2027.09.02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_____ (公章) 2024年10月14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 黄枝耀 注册号: 44012192 有效期至: 2028.07.31 (签字并盖注册章) _____ (公章) 2024年10月14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蔡清刚 (公章) 2024年10月14日



* GD - E1 - 916 / 2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2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7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8 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 规划验收合格证 10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1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2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住宅质量保证书 14 住宅使用说明书 15 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 2024 年 11 月 8 日 收讫，文件齐全。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公章） 2024 年 11 月 8 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2024.11.08	备案经受人	潘锦玉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 汕头 市 华侨试验区 (县级市)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楼装修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 汕华质安登[2024]07号),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

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方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

以竣工验收备案。



* GD - E1 - 916 / 4 *

(五) 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2019.02版)

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一标段)
成交通知书

致：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诚意接受贵司为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的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RMB 93,665,012.00 元（大写：人民币 玖仟叁佰陆拾陆万伍仟零壹拾贰元整），合同价格形式为 ☒ 总价包干合同 / ☐ 固定单价合同。合同节点工期需严格执行业主提供的总控计划安排及节点要求，本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开工时间暂定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开工指令为准），精装修工程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竣工验收完成时间 2025 年 2 月 28 日。

本成交通知书一式叁份，在本工程之合同未签署前，本成交通知书连同采购文件、回标文件、采购期间往来函件等作为双方的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本通知如与以往采购文件、往来函件等有冲突的，以本通知为准。

如贵司同意接受下述各项条款，请贵司在本通知签署盖章，并将其中贰份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三 个工作日内送达我司，逾期送达的，我司有权视为贵司自动放弃工程成交权，并有权选择其他单位成交此工程。

成交人确认同意的其他内容：

- 1、成交人承诺：本工程清单“基本措施项目费”项目中无论是否填上综合单价，相关所需费用均已包含于本工程回标总价中，且能够满足本项目正常施工要求及国家、省、市建筑施工安全、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和有关规定，日后不得借此向业主提出任何形式的补偿。“基本措施项目费”内的价款视为本工程承包人承担所有的风险，包干使用。不论实际情况与回标时预计的是否一致，亦不论有无工程变更、工程签证等，除非在合同条款内另有规定外，一律不予以调整。
- 2、成交人承诺：基于回标清单及澄清回复（商务/1至2），成交人确认响应业主方对不平衡报价的调整措施，并承诺在维持回标总价不变的基础上进行合同清单相关项目价格的调整，以作工程未来变更、付款及结算之用。

1 / 2 成交通知书

- 3、 成交人承诺：为保证本项目的履约，成交人承诺履约担保金额比例在原合同要求基础上提升 5%（即总计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15%），且严格按照合同为依据执行相关规定，如若违约将按合同条款从严处罚，处罚强度均将在合同约定对应处罚金额基础上额外增加 50%。
- 4、 成交人承诺：非取得授权，划清与业主及其关联方品牌之间的界限，且永不实施侵犯业主及其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名誉权、荣誉权、知识产权和公平交易权等权益的侵权行为，否则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侵权行为存在之日起，业主有权立即采取终止发送业务或服务需求、终止付款、终止合作、解除或终止合同等处理措施，且不承担任何对成交人的违约或侵权责任。成交人保证无条件接受业主的上述处理措施，且不主张任何异议或任何权利。
- 5、 成交人承诺：本工程成交价格包含了采购文件及技术规格书中要求的所有样品、备品备件物料及其相关费用，日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业主方提出任何形式的补偿。

贵司须在收到合同文本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完成签署，逾期未签署，我司同样有权视为贵司自动放弃本工程成交、签约权，我司有权选择其他单位成交此工程并有权提取贵司采购（或回标）担保函项下的保函金额，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贵司承担。

此致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致：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我司同意及确认以上成交通知书的全部内容。我司承诺在收到合同文本五个工作日内完成签署，逾期未签署，视为我司自动放弃本工程成交及签约权，贵司有权在不另行通知的前提下选择其他单位成交此工程贵司并有权提取我司回标担保函项下的保函金额，由此给贵司造成的损失由我司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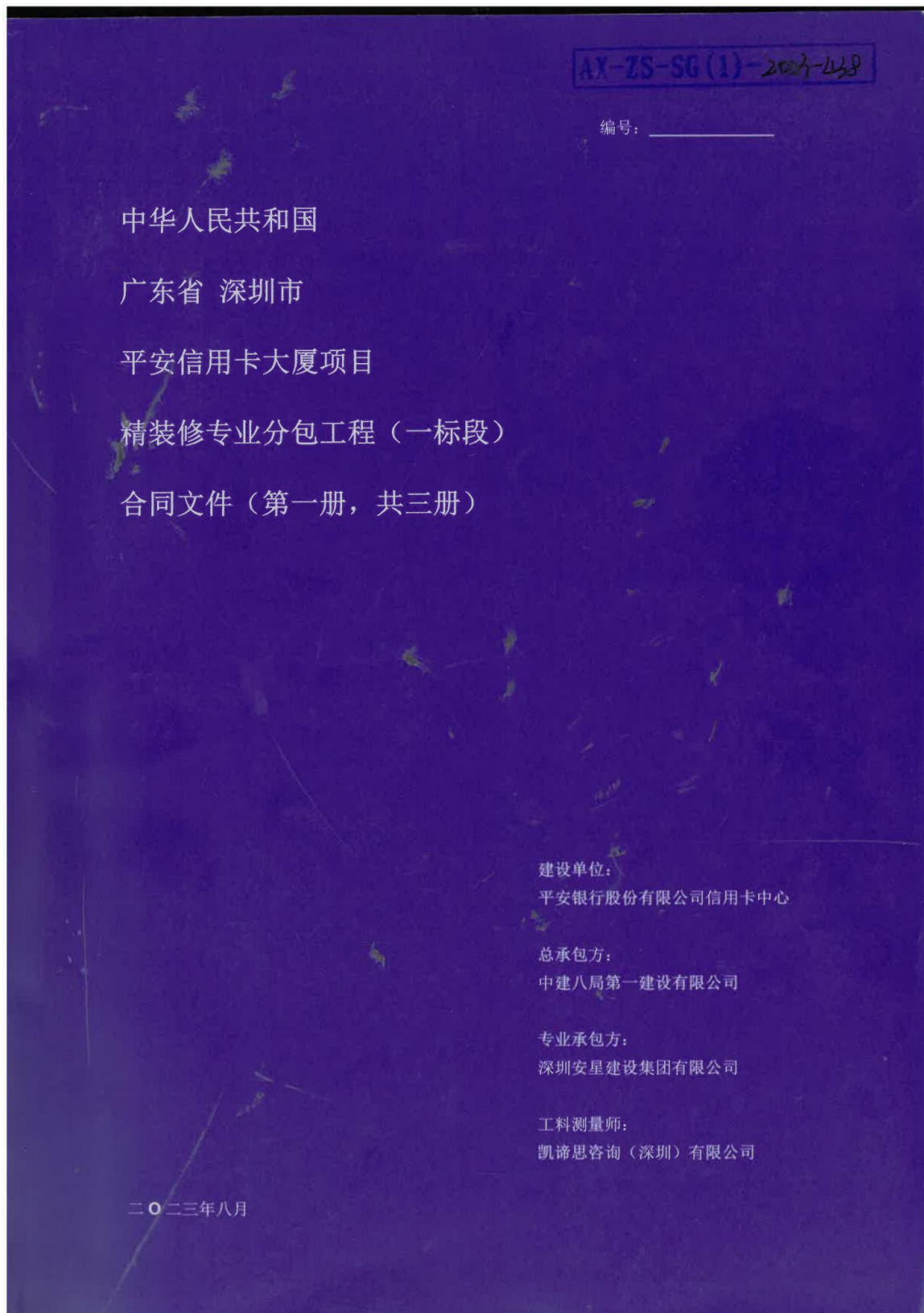
（公章）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2 / 2

成交通知书

2. 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合同协议书

总承包人（全称）：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分包人（全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及总承包人均同意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由分包人承建，双方就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2. 工程地点：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位于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四开发单元 07 街坊的 T201-0140 地块，桂湾三路与梦海大道交叉口西南侧的前海交易广场东北角处。
3. 资金来源：自筹。
4. 工程内容：见合同文件第五部分工程规范及第三部分往来函件。
5.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合同第五部分工程规范及第三部分往来函件。
6. 承包方式：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文明施工、包验收。

二、合同工期

本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开工时间暂定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开工指令为准），精装修工程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竣工验收完成时间 2025 年 2 月 28 日。

分包人应对本项目进度进行合理的规划安排并严格管理，不得因自身原因影响工期。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及总包合同第五部分中《技术规格书》标准，且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如总包合同第五部分无对应标准的，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且分包人应配合总承包人确保本项目主体结构获得广东省优质结构奖，总体工程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精装修工程争创中国建筑工程精装修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确保本工程获得深圳市安全文明双优工地、广东省 AA 级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国家级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保证通过美国绿色建筑协会 LEED 金级认证、达到国家绿建三星绿色建筑标准的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仟叁佰陆拾陆万伍仟零壹拾贰 元(¥ 93,665,012.00)，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85,931,203.67，增值税税额为¥ 7,733,808.33。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在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前已支付并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不再调整，未支付或未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按新税率进行调整。如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的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含税价格需作相应调整，但是不含税总价不因此而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为：(2)。

(1) 固定单价合同（以下简称“单价合同”）；

(2) 总价包干合同（以下简称“总价合同”）。

3. 工程价款计量及支付

3.1 预付款

本工程按如下第(1)种方式执行：

(1) 无预付款。

(2)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__%的预付款，分包人须在支付前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等额预付款保函，保函样本由发包人提供，有效期直至预付款抵扣完成。预付款分 次等比例在进度款中扣还。

3.1.2 预付款担保

发包人要求分包人提供预付款担保的，分包人应在发包人支付预付款 7 天前提供预付款担保。

3.2 计量

3.2.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量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图纸及变更指示等进行计量。

3.2.2 计量周期

工程量的计量按月进行。

3.2.3 单价合同的计量（不适用）

单价合同的计量按照本项约定执行：

(1) 分包人应于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监理人应在收到分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 7 天内完成对分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分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分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分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分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2.4 总价合同的计量

按月计量支付的总价合同，按照本项约定执行：

（1）分包人应于每月25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20日至当月19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监理人应在收到分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7天内完成对分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分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分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分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审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分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3 工程进度款支付

3.3.1 各方约定本工程进度款及保修金的支付方式为：

☒ A. 直接汇款方式支付工程款：

（1）每月按进度支付已完工程价款 75 %，累计支付到已完工程总造价金额的75%；

（2）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发出竣工证书且全部工程及合格的竣工资料都已完成移交后，支付到已完成工程总造价金额的85%；

（3）结算完成后，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97 %，余款 3 %作为质量保修金；

（4）☐ 不涉及防水工程的：缺陷责任期自开始满二年、扣除保修费用（如有）后，无息支付剩余金额；☒ 涉及防水工程的：缺陷责任期满，扣除保修费用（如有），且发包人扣留质量保修金的 30 %作为防水工程质量保修金后，向承包人无息返还剩余质量保修金（如有）。防水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所在地要求的防水工程质量保修期届满、扣除防水工程保修费用（如有）后无息返还。

☐ B. 保理融资方式支付工程款：

（1）每月按进度支付已完工程价款 %，累计支付到已完工程总造价金额的85%；

（2）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发出竣工证书且全部工程及合格的竣工资料都已完成移交后，支付到已完成工程总造价金额的 95 %；

（4）结算完成后，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97 %，余款作为质量保修金，同时向分包人支付委托分包人代缴的其它手续费；

（5）☐ 不涉及防水工程的合同：缺陷责任期满，扣除保修费用（如有），无息支付剩余金额；☐ 涉及防水工程的合同：缺陷责任期满，扣除保修费用（如有），且发包人扣留质量保修金的 %作为防水工程质量保修金后，向承包人无息返还剩余质量保修金（如有）。防水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所在地要求的防水工程质量保修期届满、扣除防水工程保修费用（如有）后无息返还。

对前述付款条件的说明：

(1) 每月25日前，由分包人向总承包人提出书面进度款申请及相关资料（请款格式及资料及付款流程详见本合同协议书附件《专业分包工程委托付款及分包管理相关事项三方协议》），总承包人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完成形象进度审批（若无正当理由未及时完成审批，视为放弃审核权利）并报发包人审批，发包人收到申请及资料后进行审批，提出修改意见或确认意见，发包人出具确认意见的，应当立即签发付款证书，并在付款证书发出后完成支付。发包人的上述审批及支付总体不超过45日历天，分包人在此给予发包人20日历天的宽限期，发包人实际审批天数和付款天数未超过宽限期的，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2) 双方约定，本合同执行以下第 B 种约定：

A. 在分包人每次请款前，均应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合法有效等额发票（☒但在结算完成时，分包人应提交至结算金额100%的增值税发票，包括全部质量保修金金额的发票，工程进度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到第四条第3.3.1款第A/B(4)项约定的结算金额的相应比例/☐在结算完成时，分包人按第四条第3.3.1款第A/B(4)项约定的结算金额的相应比例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发包人按此比例支付），否则，发包人有权延期付款且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并：

- 1) 分包人应保证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并同意在发包人或其在本合同中明确指定的其他单位颁发付款证书后30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开具并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税率为：_____，否则发包人有权拒收发票。
 - 2) 分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发包人前如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况，导致相应票据未顺利送达发包人的，分包人应负责按税收法规的规定向发包人提供丢失发票的存根联复印件并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挂失手续以确保发包人顺利获得抵扣，否则，发包人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由分包人负责赔偿。
 - 3) 为保证取得的发票可以及时并成功获得抵扣，分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并经发包人签收后，若发生丢失，分包人应积极协助发包人，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 4) 分包人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的规定，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分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的规定而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分包人负责赔偿。
 - 5) 若本合同项下发票为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则本合同不适用以上第2)目至第4)目的约定。
 - 6) 分包人为小规模纳税人，但经发包人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的，仍然应当按照前述第1)目的约定开具发票，依约应当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可以到税务局代开。
- B. 总承包人不可撤销地委托发包人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分包人支付工程款，委托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全部合同款项付清时止。发包人

接受总承包人的委托向分包人支付工程款，应当从☐专款账户/☒发包人账户支付前述工程款。发包人在支付每一期款项前，分包人应向总承包人开具合法有效等额发票（☒但在结算完成时，分包人应提交至结算金额 100%的增值税发票，包括全部质量保修金金额的发票，工程进度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到第四条第 3.3.1 款第 A/B（4）项约定的结算金额的相应比例/☐在结算完成时，分包人按第四条第 3.3.1 款第 A/B（4）项约定的结算金额的相应比例开具相应金额的完税发票，总承包人收到分包人开具的完税发票后应及时向发包人开具相同数额的完税发票，发票金额如有差异，由总承包人全权承担责任），否则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相应的款项，因发票问题不能及时付款，因此产生的责任由总承包人和分包人自行承担。并：

1) 分包人应保证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并同意在发包人或其在本合同中明确指定的其他单位颁发付款证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总承包人开具并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税率为：**【9%】**，否则总承包人有权拒收发票。

2) 分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总承包人前如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况，导致相应票据未顺利送达总承包人的，分包人应负责按税收法规的规定向总承包人提供丢失发票的存根联复印件并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挂失手续以确保发包人顺利获得抵扣，否则，总承包人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由分包人负责赔偿。

3) 为保证取得的发票可以及时并成功获得抵扣，分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并经总承包人签收后，若发生丢失，分包人应积极协助总承包人，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4) 分包人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的规定，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分包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的规定而给总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分包人负责赔偿。

5) 总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发票的也应当符合前述 1) - 4) 目的约定。

6) 若本合同项下发票为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则本合同不适用以上第 2) 目至第 4) 目的约定。

7) 分包人为小规模纳税人，但经发包人和总承包人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的，仍然应当按照前述第 1) 目的约定开具发票，依约应当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可以到税务局代开。

(3) 并本合同按下述第 1) 项执行：

1) 上述任一笔款项支付条件达成时间早于合同签订时间的，则相应合同价款支付时间顺延至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且发包人不承担逾期支付违约责任。

2) 上述任一笔款项支付条件达成时间早于 年 月 日的，则相

应合同价款支付时间顺延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与前面日期一致）后 20 个工作日，且发包人不承担逾期支付违约责任。

（4）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的原则。

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应遵循以下原则：

- 1) 资料统一格式的原则：由发包人发布统一的付款申请文件、结算申请文件及其附件的格式要求，分包人必须严格遵守；
- 2) 所有涉及合同费用变更项目，必须有有效工程指令（有效工程指令须符合合同条款第 2.2 条约定）。工程指令导致的合同费用变更增加款项，发包人审核通过并由发包人与分包人及/或总承包人签署补充协议后，其中已完合格工程部分方可纳入工程进度款一并支付。
- 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总承包人同意分包人将其基于本合同享有的应收账款转让予深圳市前海平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下称“保理公司”）开展保理融资业务，保理公司向分包人发放完毕保理融资款即视为发包人己将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应收账款向分包人支付完毕。为避免疑义，分包人和发包人/总承包人在此不可撤销地确认并同意，如分包人以折价转让的方式将应收账款转让予保理公司，分包人实际收取的保理融资款可能低于根据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B 条款项下各工程价款支付时间可收取的应收账款，该等情形不视为发包人/总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总承包人应当于结算完成后根据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B（4）的约定支付届时应付但尚未支付的应收账款项下应付款项。如本合同项下存在有未采用保理融资方式支付的款项，则该笔款项的支付比例应执行本合同协议书四/3/3.3.1/A 条款的约定。【本条款在工程价款支付方式选择保理融资方式支付时适用】

（5）措施费支付方式

- 1) 措施项目清单价款的 75%按每月实际完成实体工程量比例支付（即当月完成的实体工程量的价款占合同实体工程量清单总价的 75%支付，合同实体工程量清单总价是指签约合同清单总价扣除措施费及暂列金额、暂定款后的价格）；
- 2) 本项目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发出竣工证明书且本项目全部工程及合格的竣工资料都已完成移交后，支付到已完成工程总造价金额的 85%；
- 3) 结算完成后，措施费价款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97%；
- 4) 余款 3%作为质量保修金；
- 5) ☐ 不涉及防水工程的：缺陷责任期自开始满二年、扣除保修费用（如有）后，无息支付剩余金额；☒ 涉及防水工程的：缺陷责任期满，扣除保修费用（如有），且发包人扣留质量保修金的 30%作为防水工程质量保修金后，向承包人无息返还剩余质量保修金（如有）。防水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所在地要求的防水工程质量保修期届满、扣除防水工程保修费用（如有）后无息返还。

五、项目经理

分包人项目经理：许业勤。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
3. 下述来往函件（最近日期排列在前）

序号	发件人	文函内容	日期
1	承包人	澄清疑问卷二回复	2023/5/8
2	发包人	澄清疑问卷二	2023/5/5
3	承包人	澄清疑问卷一回复	2023/4/28
4	发包人	澄清疑问卷一	2023/4/24
5	发包人	回标疑问回复文件(三)	2023/4/10
6	发包人	回标疑问回复文件(二)	2023/4/4
7	发包人	回标疑问回复文件(一)	2023/3/31

4. 合同条款
5. 工程规范
 - 5.1 工程基本措施项目规范及其附件
 - 5.2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管理要求及其附件
 - 5.3 精装修技术规格说明书及其附件
6. 合同图纸（图纸另行装订成册）
7. 工程量计算规则
8. 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
9. 回标书及附件
10. 回标须知
11. 合同附件
12. 回标文件（视需要装订）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若合同中所述条款、内容及含义有不清楚、意义含糊、出现矛盾或不一致，则应按上述文件的优先顺序解释。如分包人发现任何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之间有任何不一致或歧义时，应及时以书面方式向发包人指出不一致或歧义之处。发包人有权就此发出有关指令予以解释，该指令为最终决定，分包人应予遵守。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若回标文件及其附件（含回标文件澄清等）标准、要求高于议标文件或者其他

文件的，或者有利于发包人的，则按回标文件的该等标准、要求执行。回标文件及其附件（含回标文件澄清等）标准、要求是否高于其他合同文件，是否有利于发包人，以发包人的认定为准。

合同文件构成第5.3项“精装修技术规格说明书”与施工图纸、技术标准、规范及规程之间不一致的，以更严格的为准。所有于缔约（议标）过程中分包人所提交的技术标文件、图纸、施工组织方案设计、措施项目建议、深化设计概念及图纸及其他一切技术参数、规格规范、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资料均只可作为参考之用，不具有合同约束力；此等技术资料须按合同文件之要求在正式施工前重新提交予总承包人、发包人作出审批及认可，而重新提交的技术资料的标准和要求均不得低于回标文件技术标的标准和要求。若未能满足先前缔约（议标）文件技术标的标准和要求，分包人须对此等技术资料进行修改，直至总承包人、发包人满意为止，相关引致的费用包括由于施工技术或工艺的修改而造成的额外支出及费用，以及由此导致的工期延误，均须由分包人承担。

七、承诺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服从发包人、总承包人对现场管理的要求，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总承包人承诺对本工程负有现场管理、进度、质量及文明施工管理责任，具体详见《总包管理及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总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总承包人执壹份，分包人执贰份，柒份提交建设单位备案。

十二、分包单位开票信息

账户名：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行号：307584021015
账号：15673517840032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分包人（盖章）：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3.8.31

总承包人（盖章）：中建一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合同专用章

91370000163048471Q
3701027182982

齐朋

3.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平安信用卡大厦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建设单位 (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平安信用卡大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四开发单元 07 街坊
建筑面积	182994.04 m²	工程造价	511308.32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A 塔 47 层, B 塔 14 层, C 塔 12 层, 裙房 4 层, 地下室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QH-2022-005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2.7.10	验收日期	2025.4.23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72-01
建设单位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AW144017173
总包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D137002667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D137002667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恒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AW144019071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D242002084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45812
承建单位(装修)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DW211630508
监理单位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E13300022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程胜军
副组长	赵帅、周戈钧、赵挺
组 员	曾小健、李建奎、李成锴、张鉴烽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骁	刘浩然、张新东、吕巍、张定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巍	焦文才、范石林、廖有志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李胜军	夏瑞猛、朱玉良、邹广金、彭俊
工程质保资料	朱晓娟	王玉林、吴俊欣、向展呈、陆毅、姚圣雄、马姣娇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合格	共 682 项 经审查,符 合要求 682 项 经核定,符 合规范要 求 682 项	共核查 432 项, 符合要求 432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221 项 符合要求 22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监
 0656
 3340
 TR
 饰
 06
 工程
 建
 1029
 集
 1526
 (深圳)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周巍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机电总监
周永军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项晚负责人
王政海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韩冰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李心松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任文才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曾心保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敖建东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张崇峰	深圳恒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潘青青	深圳恒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廖有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邹广金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应春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彭俊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滔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总建筑面积 182994.04 m², 由 3 层地下室(其中地下一层 设有夹层)、3-4 层裙房及裙房之上 3 栋(编号为 1 栋一单元、1 栋二单元、1 栋三单元)塔楼组成;1 栋整体属超高层公共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 为一级, 工程设有室内消火栓系统、室外消火栓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防烟排烟系统、疏散指示标志系统、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等消防设施。

装修范围及部位:地下一层局部商业及公共通道及地下二、三层电梯厅等;裙房的一层大堂、电梯厅及公共通道, 二层城市公共通道, 三层电梯厅及走道, 四层办公、电梯厅及走道;1 栋一单元的五层十八层、十九层和三十七层电梯厅、茶水间和走道等公共区域, 七至十六层、二十至二十七层、二十九至三十六层、三十八层、四十至四十四层整层(不含防烟楼梯间及其前室、合用前室、设备房和管井);1 栋二单元五六层电梯厅、茶水间和走道等公共区域以及 1 栋二单元七至十四层和 1 栋三单元五至十二层整层(不含防烟楼梯间及其前室、合用前室、设备房和管井)。上述装修平面图中标注阴影部分不属本次装修范围, 装修总建筑面积为 80785.7 m²。装修不改变建筑原设计使用功能、防火分区、平面布置安全疏散及原设置消防设施。各部位采用的装修材料: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铝板、不锈钢、透光膜和无机涂料(施涂于 A 级基材上)等进行装修, 地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瓷砖、水磨石、石材、人造石和 B1 级的阻燃塑木地板进行装修, 墙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 A 级的瓷砖、铝板石材、玻璃和无机涂料(施涂于 A 级基材上)等进行装修。项目消防定性:本项目建筑为 一类超高层综合体、耐火等级为一级。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和设计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同意通过验收

张崇峰 李广金 廖有志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4月23日	2015年4月23日	2015年4月23日	年 月 日	2015年4月23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5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平安信用卡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四单元07街坊	建筑面积	182994.04m²	工程造价	11689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47	层
	框架剪力墙 框架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 QH-2022-0059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33000227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72-01		
建设单位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剑
副组长	姚伟军、程胜军、赵帅、陈良元、周戈钧、简万成、赵挺
组员	曾小健、李建奎、李成锴、焦文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骁	盛蔚、刘浩然、张新东、吕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巍	李胜军、孔卫磊、金良、夏瑞猛、范石林、朱玉良
工程质控资料	朱晓娟	王玉林、吴俊欣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4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5 项	共 3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4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2 项	共 4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永辉	平安	机械师		刘永辉
2	程胜军	平安	项目负责人		程胜军
3	张立	平安	项目负责人		张立
4	翁立	平安	工长		翁立
5	陈强	平安	工长		陈强
6	黄强	平安	工长		黄强
7	李强	平安	机电	高工	李强
8	李强	信达里	机电	高工	李强
9	周戈	作光设计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周戈
10	王卫	作光设计	建筑负责人	工程师	王卫
11	王卫	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工长	高工	王卫
12	曾小建	中建一局-公司	总包	工程师	曾小建
13	李建	中建一局-公司	总包		李建
14	刘辉	中铁一局	技术		刘辉
15	张永	八局-公司	技术		张永
16	王强	梁州监理	监理	高工	王强
17	王强	广安	总包	项目经理	
18	王强	机电监理	机电		
19	王强	机电监理	机电	项目经理	
20	王强	一局-公司	生产	销售经理	王强
21	王强	平安	工长		
22	王强	平安	工长		
23	王强	平安	工长	工长	王强
24					
25					
26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王明子	浙江利业机电	项目经理	可证	
28	王明子	浙江利业机电	项目经理	高级	
29	张明华	湖州李天仁环境	执行经理	高级	
30	郭望伟	广州江河幕墙	项目经理		
31	李永福	广州江河幕墙			
32	于文	中建电子	执行经理		于文
33	张鉴峰	恒安消防	项目经理		张鉴峰
34	刘洪	北京和达	执行经理		
35	高应昌	深圳安星	执行经理		
36	焦文才	浙江信达	机电管理		焦文才
37	刘洪	浙江信达	机电管理		
38	解有志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解有志
39	张勇	三局	机电		张勇
40	高林波	中建三局	机电负责人		高林波
41	孙钢	中建电子	项目经理		孙钢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经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工程质量控制资料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周戈钧
注册号：4407194-014
有效期：至2025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5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8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四、项目经理情况

(一) 拟派驻项目经理

姓名	伍贵明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1198909165337	手机号码	13715092608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6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579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美巢 湾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高端面膜及高能 电子束辐照科技 中心项目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 品制作、灌装及包 装车间装修工程	4318.3448 19 万元 17378m²	2025-6-20 2026-2-13	已完	合格

1. 项目经理证书及社保证明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	伍贵明
证件号码:	441421198909165337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 年09月
专 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9 年09月22 日
管 理 号:	2019090344400053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0日
- 2026年05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伍贵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9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5795

聘用企业: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5-10至2027-05-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伍贵明

签名日期: 2025.11.10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0) 0006294

姓 名: 伍贵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9年09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14日 至 2026年09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2220

姓名: 伍贵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1421198909165337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哈尔滨工业大学

毕 业 证 书



学生 伍贵明 性别 男, 1989 年 9 月
16 日生, 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本
校网络教育土木工程专业学习, 修完专科起
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学

校: 哈尔滨工业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 教高厅函[2001]4 号

证书编号: 102137201705300397

二〇一七年一月五日

规格严格 功夫到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伍贵明

社保电脑号：633048883

身份证号码：4414211989091653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4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5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6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7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08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09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0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1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2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3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4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5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6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7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8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9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0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3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合计			18750.0	9600.0			8164.41	3185.04			796.38		1044.0	960.0	24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2cb9af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项目经理业绩-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收到贵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发出的《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报价书，经我司研究决定，现确定贵司为本工程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1、工程名称：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

2、承包范围和内容：

1) 本工程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施工范围、材料要求和工程量清单（包括材料品种、颜色、品牌等，包主材及辅材）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纸、中标清单以及第一次界面的平整（平整度、垂直度、结构面尺寸偏差）或拆改等的所有内容固定总价大包干工程的方式承包（一律不调价或签证），即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所有内容的包工、包料、包设备供应、包机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绿色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利润、包市场风险、包验收、包税金、包保修、包施工用水用电（含甲供设备试调水电费用）、相关风险（包施工图纸与招标图纸的差异风险、物价上涨风险）、施工报建、检测（含材料、消防第三方检测等）、验收等一切政府部门要求的协调配合工作及费用、税费、可能出现的市场波动等所有完成施工所需的费用等图纸包干的方式总承包施工措施费如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安全施工、脚手架搭设配合、材料搬运费、垃圾清运费、完工清洁（精开荒）、垂直运输、吊装费（吊车吊笼因安装引起的措施费用，如拆改门窗并恢复原样安装、地面铺装木板等均包含在吊装费内）、施工水电费、卫浴间防水试水、阳台防水试水、水磨石及所有石材等需要做结晶表面处理的、夜间施工、赶工费、二次搬运和成品保护费（包括自己施工的工程及项目内其它已经施工完成、正在施工的工程）、完工后的场地清理以及办理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和保修期内措施费用等相关措施费用以含税固定包干价包干纳入总价中。该固定总价下的综合单价及措施费包干价在合同执行期内固定不变，不因市场变化因素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政策性指令调价的规定而变动，也不因施工条件及非甲方要求的深化设计的变化而调整。所有牵涉到施工界面施工报建、材料送检、构件检测、施工资料等验收手续工作由中标单位准备及整理并由中标单位报建验收工作，其报建验收工作涵盖 1~5 层、10~13 层。1~5 层报建、10~13 层报建（10~13 层工程质量为原施工单位责任）资料及材料报审均由中标单位整理汇总及盖章并按佛山市三水区自然资源局档案馆的要求进行资料汇总盖章归档备案工作，乙方必须提供两套按佛山市三水区自然资源局档案馆的要求整理的竣工验收资料原件给甲方，其中一套用于归档备案一套用于甲方存档。另还需要提供两套按实际施工情况所出具的加盖竣工图章的真实竣工图纸给甲方，用于结算及物业管理工

作。

2) 其承包内容详见邀标文件、答疑回复、2025 年 1 月 10 日和 2025 年 1 月 21 日发出的投标澄清回函、及 2025 年 1 月 22 日《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投标文件清单等相关内容。

3、中标价：本工程按采用图纸总价大包干的方式承包，含税固定造价¥ 43183448.19 元（大写：肆仟叁佰壹拾捌万叁仟肆佰肆拾捌元壹角玖分），含 9%税，增值税专用发票。

4、本工程工期分两部分计算：

1) 工程部分：工程部分为 2025 年 2 月 12 日起至本工程全部完工经第三方空气检测合格并经监理和甲方初验通过之日止 260 个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在内）。

2) 政府验收部分：政府验收部分为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联验办、消防科验收通过（包括施工图深化及审查通过及各项报建审批、备案、施工、调试、消防验收合格、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等）之日止 30 个日历天；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工作延误的，政府验收部分工期顺延，不补偿任何费用。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工作延误的，政府验收部分工期顺延，不补偿任何费用。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政府验收时间延误的，延误天数超过 5 个日历天以上的，除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外还须支付因政府验收时间延误导致监理服务期延长所导致增加的监理费用，即每月支付监理费 19000 元。

5、工程质量标准：现行的国家、行业及广东省相关标准以及招标人确认的图纸，并以标准等级最高者为准。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请收到本通知书请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前与我司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招标人：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 月 22 日

(2)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60720250620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5年 06月 28日		

建设单位 广东美隆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高塘涌及蕉园电子车间等旧楼中心项目厂房1层1-5层旧楼改造提升工程，原址位于蕉园路，原10-11层新架坡及小坡设备冲切车间，原12-13层冲切车间等工程（ID号：7425）		
建设地址 佛山市三水乐平镇联业大道14号6楼		
建设规模 33838.8平方米	合同价格	4318.3449万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建安消防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普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琦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伍贵明	总监理工程师	赖洪峻
合同工期 2025-04-20 至 2026-02-04 (共290天)		
备注 项目总包：伍贵明(441421198909165327) 一级建造师证书(电1432019202005795) 项目总监：赖洪峻(452424197408012014) 注册监理工程师(00369311) 施工监理单位：广东普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普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3) 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AX-ZS-SG(1)-2025-033

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

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 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DMCW-HT-231

建设单位（甲方）：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2月12日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工程名称：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

工程建设地点：佛山三水工业园区D区45号

建设单位（甲方）：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607MA4X969G87

地址、电话：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繁业大道14号2栋厂房二 0757-8512690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南海里水支行

账号：2013 0234 0920 0122 323

施工单位（乙方）：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326370K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

电话：0755-82035848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车公庙支行

开户名：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0042 1002 0845 4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建设单位（甲方）：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因开发建设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的需要，确定由乙方承包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施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内容，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佛山三水工业园区D区45号厂房1内

二、承包范围、现场条件与施工界面划分：

1. 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各系统工程必须与原系统匹配。

1) 装修工程：甲方提供图纸所包含的首、二、三、四及第五层除楼梯间外全部区域的装饰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面、墙面、防水、玻璃隔断、砖隔墙、天花、造型等装修装饰工程；

2) 暖通工程：其包括但不限于空调系统、新风系统、排风系统、空调配电、空调设备（中央空调/分体机空调、均含主机）、风管、水管、阀门、保温棉、百叶、线控器、辅件（含压力表、伸缩节、大小头、弯头、支架等）的安装、开洞口及封堵、对原有装修面的破坏修复（如外墙、幕墙等等）、脚手架搭拆、放水、管道试压、风管检测、调试等完成空调工程安装的一切工作及相关售后服务。

3) 电气工程（含灯光）：包括但不限于动力配电系统、照明配电系统、消防弱电报警系统和原配电系统的拆改及重新安装。即从原配电系统进行接电到所有用电设备末端，含强弱电井内的配电配线配管敷设连接、配电箱、控制箱、桥架、配管、配线、灯具、排气扇、开关插座、家具电位及配管配线敷设连接、开洞口及封堵、脚手架搭拆、安装、调试等。

4) 给排水工程：包括第1-5层给排水系统。即从楼层管井或原有管道接驳后所有管道、阀门、洁具、仪表、支架、辅材的安装、清洗、防腐、试压、孔洞预留、打凿修补、按规范加装套管等与之有关的所有作业。

5) 二次消防工程：为配合装修布局对原消防系统进行二次改造和添加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防排烟系统、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消防弱电报警系统、消防广播系统、应急照明系统等，含对原有消防设备进行拆除、移位、重新安装、新购设备安装、调试等。本工程完工后须接入厂房1原消防系统并满足消防验收要求（由装修单位负责政府消防验收通过）。特别说明：原消防系统的管道、阀门、喷淋头、消火栓箱、灯具等设备须尽量利用，有吊顶位置的下喷淋头采用隐蔽式喷淋头（无吊顶位置采用普通喷头）。

6) 智能化工程：包含综合布线系统（含电话网络插座）、智能化专网系统（含无线WiFi）、视频监控系統、门禁管理系统（含门磁锁）、电子巡更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机房工程及接入弱电井设备、管线敷设连接等等。并对其的顺利施工提供便利及协调，所有机电类综合管线敷设须尽高布置。**特别提醒：智能化的各系统必须能接入园区智能化统一管理系统，门禁设备规格型号及无线网络设备规格型号需与园区原有设备规格型号匹配（具体详见招标清单中就智能化原有设备型号清单表，原设备同等的品牌，规格，型号必须要**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匹配一致。），投标单位需要根据清单表内容落实此设备规格型号。

7) 家具工程：本工程包含吧台、嵌墙柜子等图纸内要求的家具在内。

8) 具体工作包括完成 1~5 层及 10~13 层的资料准备及报建工作，并取得施工报建许可证。完成 1~5 层及 10~13 层的材料送检，构件检测、施工资料整理等验收工作，并取得验收合格证。1~5 层报建、10~13 层报建（10~13 层工程质量为原施工单位责任）资料、材料送检、构件检测、材料报审及施工资料均由乙方整理汇总及盖章并按佛山市三水区自然资源局档案馆的要求进行资料汇总盖公章归档备案工作，乙方必须提供两套按佛山市三水区自然资源局档案馆的要求整理的竣工验收资料原件给甲方，其中一套用于归档备案一套用于甲方存档。另还需要提供两套按实际施工情况所出具的加盖竣工图章的真实竣工图纸给甲方，用于结算及物业管理工作。

9) 配合第三方空气检测工作并满足通过，因乙方原因不能满足检测工作，由此所产生的二次及以上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甲醛，苯，氨，臭氧等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的相关检测工作；

10) 乙方必须自行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其他交叉作业方（若有）工作的限制（施工范围的基层质量效果）、对原有装修面的破坏修复（如外墙面、幕墙等等）、现场原有消防管道高度、消防排烟管道高度、喷淋道高度、新风管道高度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工程安装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签证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1) 为了保证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的效果和施工进度，甲方在施工过程中有权根据实际需要《施工图》内容进行变更，或指定部分主材进行甲供，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进行相应的修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由此引起的价格增减按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执行。

12) 如有甲供设备及材料，甲方提供乙方要求的运输方便的位置及仓库，甲方提供的设备乙方必须一起参加验收及收货和在入库单上或验收单上签字，并立即列入保管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或供货单位收取其它任何费用。

13) 甲方对施工承包范围及介绍的上述描述仅是概括性的，并不仅限于上述内容，乙方应全面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并承担相应风险。其他未尽内容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安排，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合同清单外增加的工程量，必须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不能停滞或者消极怠工作业，逾期未完成，将进行 1000 元/次处罚。

14) 乙方未定材料及未施工的情况下，甲方保留增减专业分包工程、独立分包工程、甲方供应的材料和设备以及甲方限价、乙方采购的材料和设备的权利。

15) 乙方未定材料及未施工的情况下，甲方保留调整承包施工工程范围的权利，但不承担因此而造成乙方预期利润损失。

2. 现场条件与施工界面划分

2.1 现场条件

本工程施工时，现场已具备开工条件。施工用临时用水、用电已接通至现场，装修工程现场施工和协调服从甲方统一管理。现场所需的临时设施、临时道路、材料堆场、加工场地等由乙方与甲方沟通落实，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和管理，并有义务保护临时设施、临时道路的正常使用的。

2.2 施工界面划分

由乙方自行解决与协调落实到位（相关费用自行考虑，相关费用纳入合同价款中，甲方一律不再支付费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用)；甲方负责施工配合与管理的内容(如：工作面、施工场地、材料临时堆放场地、临时水电提供等)

2.3 本工程施工水电费用(含设备调试水电费在内)由乙方自行负责；

3、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

- 1) 须遵守相关的《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服从甲方的管理；
- 2) 须定期向工人进行安全、技术交底，进行安全教育，并将有关资料报送甲方备案；
- 3) 现场施工人员应穿戴统一标识工作服及佩戴统一标识安全帽，并遵守现场管理要求；
- 4) 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工完场清，施工垃圾应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
- 5) 项目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的施工员、安全员、电工、焊工等施工作业人员；
- 6) 进场前 10 个工作日内，须向甲方报送项目部人员名单和具体分工，配备足够的现场专职管理人员，并经甲方项目部审核同意；
- 7) 定期报送施工、技术、安全、计划、付款等资料，遵守相关的会议制度；
- 8) 不得在现场搭建任何临时食宿场地，由乙方在场地红线外自行解决；
- 9) 乙方进场后，与甲方协调确定现场材料仓库位置，并经甲方项目部确认，仓库的搭建及值守由乙方自己完成，相关材料保管责任及被盗、毁损、灭失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仓库除守卫人员外，不得用于住宿。退场时，乙方自行将仓库拆除清理完毕；
- 10) 甲方提供红线内或周边位置的水电接驳点，乙方进退场时与甲方办理水电接驳手续，并遵守现场管理规定，甲方指定水电接驳点至装饰施工各用电点的管、线及配电箱均由乙方自身负责；
- 11) 乙方进场后，与甲方进行工作面、控制线书面移交进行确认，无书面移交造成的后果乙方自行承担；
- 12) 乙方应及时进行成品保护和巡查，对其他单位造成的成品破坏、污染应自行进行监督和取证，并报甲方项目部进行确认，否则造成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乙方造成其他参建单位的成品污染，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整改，逾期未整改，并进行 500 元/次处罚。
- 13) 每月 25 日前向甲方书面报送《下月施工计划》和《本月完成工程月报》，下月施工计划必须具体、详细。如不按时、按要求报送，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本期进度款或顺延支付时间。
- 14) 每周向甲方报送周报，周报包括本周计划和上周完成工作、未完成工作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完成原因分析、拟采取措施、最终完成时间以及需要甲方协调解决的问题)，如不提交者处罚 1000 元/次。

三、工程造价、结算方式、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一)工程造价：

本工程按采用图纸总价大包干的方式承包，含税固定造价¥ 43183448.19 元(大写：肆仟叁佰壹拾捌万叁仟肆佰肆拾捌元壹角玖分)，含 9%税，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税率按最新发文执行。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为界，已开具发票的，按原增值税税率执行，未开具发票的工程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

(二)工程造价的说明：

1. 本工程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施工范围、材料要求和工程量清单(包括材料品种、颜色、品牌等，包主材及辅材)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纸、中标清单以及第一次界面的平整(平整度、垂直度、结构面尺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完成之日起，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中的 90%给乙方。

4)乙方向甲方报送全部合格的工程资料和竣工结算资料(含经设计、监理及甲方签字确认的盖章竣工图)。经甲方核对完毕双方盖章签字办理结算确认手续后，收到乙方付款申请，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 97%。

5) 结算总价的 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期为贰年，保修期满，工程不存在任何质量问题且乙方无其他违约行为的，甲方向乙方发出保修合格证书，乙方提交工程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审核无误后 15 天内无息退还。

6) 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应向甲方提交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未按时提交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给甲方，导致甲方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7) 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应向甲方物业管理部门缴清上月发生的水电费、罚款费用等；若乙方未按时缴清当月发生的水电费、罚款费用给甲方，导致甲方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四、甲乙双方工作及责任

1. 甲方工作及责任

-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签订合同后 14 天内，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贰套，供乙方使用。
- 2) 处理各种“设计变更”，并及时现场跟进指导；进场前甲方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并做好场地移交手续。
- 3) 甲方有权无条件撤退甲方认为不合格的乙方管理人员（包括所有人）；
- 4) 及时组织办理各种现场验收和签证。
- 5) 甲方驻现场工程师负责工程施工过程的监督和协调工作；组织甲、乙方及有关各方参加的工程会议。
- 6) 经友好协商，甲方自行购买部分主材作为甲供材料（购买时通知乙方），并扣除合同总价中此种材料的主材费用。
- 7) 为保证良好的外装饰效果，甲方有权现场对设计进行调整，调整前与乙方充分沟通并向乙方出具变更通知单。
- 8) 甲方指派的现场代表：伍世锋 150 1557 8603
- 9) 甲方指派的项目总经理：梁春凯 132 0422 5139

2. 乙方工作及责任

- 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 指派伍贵明、王永伟为乙方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并于进场施工前向甲方提交管理人员架构表以及所有管理人员的联系电话。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须提前 20 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更换其他管理人员须提前 10 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能更换联系人、项目负责人、其他管理人员等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改现场负责人或其他管理人员的，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 500 元/人次。乙方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现场管理制度。

委派驻工地现场项目经理，负责现场施工质量、安全等及双方的沟通协调，其须由具有相关专业知识的担任，若乙方代表换人，其后任必须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项目经理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其指令、通知须经其本人签署或盖章（乙方项目部）并以书面形式递交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名，收到后生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请相关专业直接参与施工，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10%管理费（乙方无权对工程量及单价进行谈判）直接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16) 乙方必须保证按时发放工人工资，办理社保等保险，提供安全保障，并接受甲方及其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督。如因乙方未能按时发放工人工资的，甲方有权在将应付的工程款直接作为处理安全事故或拖欠工人工资的费用。如因拖欠工资而造成民工上访、聚众闹事、斗殴、游行、阻工等相关事件和其他后果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果给甲方造成了较严重的信誉损伤或影响的，甲方有权追究其造成的损失，并按照 2000 元/次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且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关于工期的约定

本工程工期分两部分计算：

1) 工程部分：工程部分为 2025 年 2 月 12 日起至本工程全部完工经第三方空气检测合格并经监理和甲方初验通过之日止 260 个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在内）。

2) 政府验收部分：政府验收部分为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联验办、消防科验收通过（包括施工图深化及审查通过及各项报建审批、备案、施工、调试、消防验收合格、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等）之日止 30 个日历天；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工作延误的，政府验收部分工期顺延，不补偿任何费用。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工作延误的，政府验收部分工期顺延，不补偿任何费用。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政府验收时间延误的，延误天数超过 5 个日历天以上的，除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外还须支付因政府验收时间延误导致监理服务期延长所导致增加的监理费用，即每月支付监理费 19000 元。

3) 乙方将根据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实际施工工期的变化，主体计划的安排，按照要求调整工程进度计划及施工组织方案。在合同约定的工期不变的情况下，前述调整及采取相应的措施而增加的任何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 乙方应确保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工，否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人民币伍仟元每天（RMB5000.00 元/天）的工期延误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没收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工程量按实际工程结算总价的 80%结算。

5) 乙方的建筑垃圾应自行清理外运，如不清理外运，每发现一次罚款壹仟元（RMB1000.00 元/次）人民币，若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对建筑垃圾进行清理的，相关费用亦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3 天内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计划，甲方审批后实施。乙方的施工进度必须满足甲方的进度控制节点。

7)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8)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延误天数超过 30 日以上的，甲方酌情补偿乙方窝工损失。

六、关于材料的约定

1) 合同签订后，乙方须向甲方报送样板，最终材料样板以设计单位与甲方确认为准。

2) 本工程材料品牌如下表

序号	材料品种	推荐品牌
	装修部分：	
1	水泥	石井、海螺、华润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施工图纸》及图纸目录；

3.2 工程质量保修书

3.3 经济标（《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中标清单）

3.4 招标文件（经济标中标澄清文件、招标补充通知、投标澄清回函、承诺书、答疑文件）

3.5 样板照片/实物样板

3.6 技术要求

3.7 技术标（公司简介、营业执照、各类证书、主要材料设备应答表、施工组织设计、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及主要业绩）。

若附件内容与本合同约定的内容不一致的，双方一致同意，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4) 若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出现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依法向工程所在地（即佛山市三水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中标清单及中标通知书

附件三：邀标文件、答疑回复及相关函件等邀标资料；

（以下无正文）

建设单位（甲方）：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正楷）：_____

签定日期：2025年2月12日

施工单位（乙方）：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正楷）：_____

签定日期：2025年2月12日

(4)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
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第10-11层折纸车间及小型设备
冲切车间、第12-13层纯净水制作车间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16 年 2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第10-11层折纸车间及小型设备冲切车间、第12-13层纯净水制作车间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 繁业大道14号5栋	建筑面积	17378m²	工程造价	4318.3448万元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7202506200101				
开工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6年2月13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7425
建设单位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京云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安消防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广东捷凯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专业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广东营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德顺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梁春凯
副组长	伍世锋
组员	黎洪晚、伍贵明、马亚斌、黄玲、陈端、郑开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春凯	伍世锋、黎洪晚、伍贵明、马亚斌、黄玲、陈端、郑开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春凯	伍世锋、黎洪晚、伍贵明、马亚斌、黄玲、陈端、郑开峰
工程质控资料	梁春凯	伍世锋、黎洪晚、伍贵明、马亚斌、黄玲、陈端、郑开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 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 /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主体结构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6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____ 项	共 3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____ 项	共 5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____ 项
屋面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15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____ 项	共 9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____ 项	共 13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4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____ 项	共 5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____ 项	共 11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4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____ 项	共 5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____ 项	共 10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_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3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____ 项	共 4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____ 项	共 10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____ 项
建筑节能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电梯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 /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 项
边坡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 项
附属建筑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 项
室外环境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梁春凯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梁春凯
2	伍世锋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现场代表		伍世锋
3	郑开峰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开峰
4	陈端	中京云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端
5	黄玲	广东建安消防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玲
6	黎洪晚	广东营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黎洪晚
7	伍贵明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伍贵明
8	马亚斌	广东捷凯建设有限公司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亚斌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陈端
注册号：5103402-005
有效期：至2026年9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梁瑞光 2016年2月11日	  总监：黎洪晚 2016年2月3日	  项目负责人：伍承明 2016年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黄玲 2016年2月11日	(公章) 年 月 日

(二)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主要成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伍贵明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144201920200579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技术负责人	叶胜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203003082412	建筑装饰施工	本单位	0	/
生产经理	温博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403003195304	建筑装饰施工	本单位	0	/
商务经理	邹颖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903003023677	建筑装饰造价	本单位	0	/
质量负责人	吴世杰	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41710694417018589	土建	本单位	0	/
安全负责人	容文金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2）0102204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劳资专管员	谭晓	助理工程师	劳务员证	/	0441811394418000839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安全员	颜承彬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1）0137537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安全员	张胜宝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0)005086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施工员	冯春林	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42310200013000003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施工员	李真荣	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41610294416000621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质检员	裴秀芝	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41810794418000418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资料员	徐泽龙	工程师	资料员证	/	044181149441800298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材料员	陈蓓蓓	助理工程	材料员证	/	04422111000130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师			00012				
造价工程师	叶俊杰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造]11244400030184	土木建筑	本单位	0	/
造价员	柯慧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二级	建[造]21234400009763	土木建筑	本单位	0	/
精装修工程师	彭志龙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203003082334	建筑装饰施工	本单位	0	/
暖通工程师	邹德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00247434	暖通	本单位	0	/
电气工程师	冷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81144918	电气	本单位	0	/
给排水工程师	陈温亮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鲁140821480050	给水排水工程设计	本单位	0	/

备注：证明材料详见《五、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资质》

五、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资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伍贵明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144201920200579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技术负责人	叶胜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203003082412	建筑装饰施工	本单位	0	/
生产经理	温博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403003195304	建筑装饰施工	本单位	0	/
商务经理	邹颖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903003023677	建筑装饰造价	本单位	0	/
质量负责人	吴世杰	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41710694417018589	土建	本单位	0	/
安全负责人	容文金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2）0102204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劳资专管员	谭晓	助理工程师	劳务员证	/	0441811394418000839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安全员	颜承彬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1）0137537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安全员	张胜宝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0)005086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施工员	冯春林	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42310200013000003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施工员	李真荣	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41610294416000621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质检员	裴秀芝	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41810794418000418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资料员	徐泽龙	工程师	资料员证	/	044181149441800298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材料员	陈蓓蓓	助理工程师	材料员证	/	044221110001300012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造价工程师	叶俊杰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造]11244400030184	土木建筑	本单位	0	/
造价员	柯慧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二级	建[造]21234400009763	土木建筑	本单位	0	/
精装修工程师	彭志龙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203003082334	建筑装饰施工	本单位	0	/
暖通工程师	邹德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00247434	暖通	本单位	0	/
电气工程师	冷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81144918	电气	本单位	0	/
给排水工程师	陈温亮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鲁140821480050	给水排水工程设计	本单位	0	/

（一）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伍贵明

姓名	伍贵明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1198909165 337	手机号码	13715092608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6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579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美巢 湾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高端面膜及高能 电子束辐照科技 中心项目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 品制作、灌装及包 装车间装修工程	4318.3448 19 万元 17378m²	2025-6-20 2026-2-13	已完	合格

1. 项目经理证书及社保证明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 伍贵明

证件号码: 441421198909165337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9月

专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09月22日

管理号: 201909034440005330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0日
- 2026年05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伍贵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9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5795

聘用企业: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5-10至2027-05-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伍贵明

签名日期: 2025.11.10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0) 0006294

姓 名: 伍贵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9年09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14日 至 2026年09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2220

B328

姓名: 伍贵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1421198909165337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哈尔滨工业大学

毕 业 证 书



学生 伍贵明 性别 男, 1989 年 9 月
16 日生, 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本
校网络教育土木工程专业学习, 修完专科起
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学 校: 哈尔滨工业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 教高厅函[2001]4 号

证书编号: 102137201705300397

二〇一七年一月五日

规格严格 功夫到家

姓名 伍贵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9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松口
镇南下村常善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11989091653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8.21-2037.08.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伍贵明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3048883
单位编号：165061

身份证号码：441421198909165337
单位编号：165061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4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5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6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2024	07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08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09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0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1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4	12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3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4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5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6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7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8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9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0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3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合计			18750.0	9600.0			8164.41	3185.04			796.38		1044.0	960.0	24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2cb9af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项目经理业绩-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收到贵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发出的《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报价书，经我司研究决定，现确定贵司为本工程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1、工程名称：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

2、承包范围和内容：

1) 本工程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施工范围、材料要求和工程量清单（包括材料品种、颜色、品牌等，包主材及辅材）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纸、中标清单以及第一次界面的平整（平整度、垂直度、结构面尺寸偏差）或拆改等的所有内容固定总价大包干工程的方式承包（一律不调价或签证），即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所有内容的包工、包料、包设备供应、包机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绿色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利润、包市场风险、包验收、包税金、包保修、包施工用水用电（含甲供设备试调水费用）、相关风险（包施工图纸与招标图纸的差异风险、物价上涨风险）、施工报建、检测（含材料、消防第三方检测等）、验收等一切政府部门要求的协调配合工作及费用、税费、可能出现的市场波动等所有完成施工所需的费用等图纸包干的方式总承包施工措施费如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安全施工、脚手架搭设配合、材料搬运费、垃圾清运费、完工清洁（精开荒）、垂直运输、吊装费（吊车吊笼因安装引起的措施费用，如拆改门窗并恢复原样安装、地面铺装木板等均包含在吊装费内）、施工水电费、卫浴间防水试水、阳台防水试水、水磨石及所有石材等需要做结晶表面处理的、夜间施工、赶工费、二次搬运和成品保护费（包括自己施工的工程及项目内其它已经施工完成、正在施工的工程）、完工后的场地清理以及办理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和保修期内措施费用等相关措施费用以含税固定包干价包干纳入总价中。该固定总价下的综合单价及措施费包干价在合同执行期内固定不变，不因市场变化因素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政策性指令调价的规定而变动，也不因施工条件及非甲方要求的深化设计的变化而调整。所有牵涉到施工界面施工报建、材料送检、构件检测、施工资料等验收手续工作由中标单位准备及整理并由中标单位报建验收工作，其报建验收工作涵盖 1~5 层、10~13 层。1~5 层报建、10~13 层报建（10~13 层工程质量为原施工单位责任）资料及材料报审均由中标单位整理汇总及盖章并按佛山市三水区自然资源局档案馆的要求进行资料汇总盖章归档备案工作，乙方必须提供两套按佛山市三水区自然资源局档案馆的要求整理的竣工验收资料原件给甲方，其中一套用于归档备案一套用于甲方存档。另还需要提供两套按实际施工情况所出具的加盖竣工图章的真实竣工图纸给甲方，用于结算及物业管理工

作。

2) 其承包内容详见邀标文件、答疑回复、2025 年 1 月 10 日和 2025 年 1 月 21 日发出的投标澄清回函、及 2025 年 1 月 22 日《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投标文件清单等相关内容。

3、中标价：本工程按采用图纸总价大包干的方式承包，含税固定造价¥ 43183448.19 元（大写：肆仟叁佰壹拾捌万叁仟肆佰肆拾捌元壹角玖分），含 9%税，增值税专用发票。

4、本工程工期分两部分计算：

1) 工程部分：工程部分为 2025 年 2 月 12 日起至本工程全部完工经第三方空气检测合格并经监理和甲方初验通过之日止 260 个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在内）。

2) 政府验收部分：政府验收部分为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联验办、消防科验收通过（包括施工图深化及审查通过及各项报建审批、备案、施工、调试、消防验收合格、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等）之日止 30 个日历天；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工作延误的，政府验收部分工期顺延，不补偿任何费用。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工作延误的，政府验收部分工期顺延，不补偿任何费用。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政府验收时间延误的，延误天数超过 5 个日历天以上的，除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外还须支付因政府验收时间延误导致监理服务期延长所导致增加的监理费用，即每月支付监理费 19000 元。

5、工程质量标准：现行的国家、行业及广东省相关标准以及招标人确认的图纸，并以标准等级最高者为准。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请收到本通知书请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前与我司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招标人：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 月 22 日

(2)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60720250620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28日



建设单位	广东美施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美施湾及美施湾中心总部研发楼1层1-5层钢结构工程制作、安装及安装工程。第10-11层钢结构及小面积铝单板安装。第12-13层铝单板制作及安装工程（D号：7425）		
建设地址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联业大道44号B栋		
建设规模	33838.8平方米	合同价格	4318.3449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安勘察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普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普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琦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伍贵明	总监理工程师	赖洪桃
合同工期	2025-04-20至2026-02-04（共290天）		
备注	项目负责人：伍贵明(451421188009165327)一级建造师证书编号：1432018202005795 项目总监：赖洪桃(452424197408012014)注册监理工程师(00360311) 施工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3) 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AX-ZS-SG(1)-2025-033

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

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 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DMCW-HT-231

建设单位（甲方）：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2 月 12 日

第 1 页 共 21 页

重要提醒: 投标文件, 投标过程所有答疑, 澄清, 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 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工程名称: 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

工程建设地点: 佛山三水工业园区D区45号

建设单位(甲方):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607MA4X969G87

地址、电话: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繁业大道14号2栋厂房二 0757-8512690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南海里水支行

账号: 2013 0234 0920 0122 323

施工单位(乙方):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326370K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

电话: 0755-82035848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车公庙支行

开户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0042 1002 0845 4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建设单位（甲方）：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因开发建设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的需要，确定由乙方承包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施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内容，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佛山三水工业园区D区45号厂房1内

二、承包范围、现场条件与施工界面划分：

1. 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各系统工程必须与原系统匹配。

1) 装修工程：甲方提供图纸所包含的首、二、三、四及第五层除楼梯间外全部区域的装饰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面、墙面、防水、玻璃隔断、砖隔墙、天花、造型等装修装饰工程；

2) 暖通工程：其包括但不限于空调系统、新风系统、排风系统、空调配电、空调设备（中央空调/分体机空调、均含主机）、风管、水管、阀门、保温棉、百叶、线控器、辅件（含压力表、伸缩节、大小头、弯头、支架等）的安装、开洞口及封堵、对原有装修面的破坏修复（如外墙、幕墙等等）、脚手架搭拆、放水、管道试压、风管检测、调试等完成空调工程安装的一切工作及相关售后服务。

3) 电气工程（含灯光）：包括但不限于动力配电系统、照明配电系统、消防弱电报警系统和原配电系统的拆改及重新安装。即从原配电系统进行接电到所有用电设备末端，含强弱电井内的配电配线配管敷设连接、配电箱、控制箱、桥架、配管、配线、灯具、排气扇、开关插座、家具电位及配管配线敷设连接、开洞口及封堵、脚手架搭拆、安装、调试等。

4) 给排水工程：包括第1-5层给排水系统。即从楼层管井或原有管道接驳后所有管道、阀门、洁具、仪表、支架、辅材的安装、清洗、防腐、试压、孔洞预留、打凿修补、按规范加装套管等与之有关的所有作业。

5) 二次消防工程：为配合装修布局对原消防系统进行二次改造和添加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防排烟系统、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消防弱电报警系统、消防广播系统、应急照明系统等，含对原有消防设备进行拆除、移位、重新安装、新购设备安装、调试等。本工程完工后须接入厂房1原消防系统并满足消防验收要求（由装修单位负责政府消防验收通过）。特别说明：原消防系统的管道、阀门、喷淋头、消火栓箱、灯具等设备须尽量利用，有吊顶位置的下喷淋头采用隐蔽式喷淋头（无吊顶位置采用普通喷头）。

6) 智能化工程：包含综合布线系统（含电话网络插座）、智能化专网系统（含无线WiFi）、视频监控系統、门禁管理系统（含门磁锁）、电子巡更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机房工程及接入弱电井设备、管线敷设连接等等。并对其的顺利施工提供便利及协调，所有机电类综合管线敷设须尽高布置。**特别提醒：智能化的各系统必须能接入园区智能化统一管理系统，门禁设备规格型号及无线网络设备规格型号需与园区原有设备规格型号匹配（具体详见招标清单中就智能化原有设备型号清单表，原设备同等的品牌，规格，型号必须要**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匹配一致。），投标单位需要根据清单表内容落实此设备规格型号。

7) 家具工程：本工程包含吧台、嵌墙柜子等图纸内要求的家具在内。

8) 具体工作包括完成 1~5 层及 10~13 层的资料准备及报建工作，并取得施工报建许可证。完成 1~5 层及 10~13 层的材料送检，构件检测、施工资料整理等验收工作，并取得验收合格证。1~5 层报建、10~13 层报建（10~13 层工程质量为原施工单位责任）资料、材料送检、构件检测、材料报审及施工资料均由乙方整理汇总及盖章并按佛山市三水区自然资源局档案馆的要求进行资料汇总盖公章归档备案工作，乙方必须提供两套按佛山市三水区自然资源局档案馆的要求整理的竣工验收资料原件给甲方，其中一套用于归档备案一套用于甲方存档。另还需要提供两套按实际施工情况所出具的加盖竣工图章的真实竣工图纸给甲方，用于结算及物业管理工作。

9) 配合第三方空气检测工作并满足通过，因乙方原因不能满足检测工作，由此所产生的二次及以上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甲醛，苯，氨，臭氧等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的相关检测工作；

10) 乙方必须自行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其他交叉作业方（若有）工作的限制（施工范围的基层质量效果）、对原有装修面的破坏修复（如外墙面、幕墙等等）、现场原有消防管道高度、消防排烟管道高度、喷淋道高度、新风管道高度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工程安装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签证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1) 为了保证厂房 1 第 1-5 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的效果和施工进度，甲方在施工过程中有权根据实际需要《施工图》内容进行变更，或指定部分主材进行甲供，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进行相应的修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由此引起的价格增减按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执行。

12) 如有甲供设备及材料，甲方提供乙方要求的运输方便的位置及仓库，甲方提供的设备乙方必须一起参加验收及收货和在入库单上或验收单上签字，并立即列入保管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或供货单位收取其它任何费用。

13) 甲方对施工承包范围及介绍的上述描述仅是概括性的，并不仅限于上述内容，乙方应全面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并承担相应风险。其他未尽内容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安排，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合同清单外增加的工程量，必须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不能停滞或者消极怠工作业，逾期未完成，将进行 1000 元/次处罚。

14) 乙方未定材料及未施工的情况下，甲方保留增减专业分包工程、独立分包工程、甲方供应的材料和设备以及甲方限价、乙方采购的材料和设备的权利。

15) 乙方未定材料及未施工的情况下，甲方保留调整承包施工工程范围的权利，但不承担因此而造成乙方预期利润损失。

2. 现场条件与施工界面划分

2.1 现场条件

本工程施工时，现场已具备开工条件。施工用临时用水、用电已接通至现场，装修工程现场施工和协调服从甲方统一管理。现场所需的临时设施、临时道路、材料堆场、加工场地等由乙方与甲方沟通落实，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和管理，并有义务保护临时设施、临时道路的正常使用的。

2.2 施工界面划分

由乙方自行解决与协调落实到位（相关费用自行考虑，相关费用纳入合同价款中，甲方一律不再支付费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用)；甲方负责施工配合与管理的内容(如：工作面、施工场地、材料临时堆放场地、临时水电提供等)

2.3 本工程施工水电费用(含设备调试水电费在内)由乙方自行负责；

3、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

- 1) 须遵守相关的《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服从甲方的管理；
- 2) 须定期向工人进行安全、技术交底，进行安全教育，并将有关资料报送甲方备案；
- 3) 现场施工人员应穿戴统一标识工作服及佩戴统一标识安全帽，并遵守现场管理要求；
- 4) 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工完场清，施工垃圾应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
- 5) 项目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的施工员、安全员、电工、焊工等施工作业人员；
- 6) 进场前 10 个工作日内，须向甲方报送项目部人员名单和具体分工，配备足够的现场专职管理人员，并经甲方项目部审核同意；
- 7) 定期报送施工、技术、安全、计划、付款等资料，遵守相关的会议制度；
- 8) 不得在现场搭建任何临时食宿场地，由乙方在场地红线外自行解决；
- 9) 乙方进场后，与甲方协调确定现场材料仓库位置，并经甲方项目部确认，仓库的搭建及值守由乙方自己完成，相关材料保管责任及被盗、毁损、灭失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仓库除守卫人员外，不得用于住宿。退场时，乙方自行将仓库拆除清理完毕；
- 10) 甲方提供红线内或周边位置的水电接驳点，乙方进退场时与甲方办理水电接驳手续，并遵守现场管理规定，甲方指定水电接驳点至装饰施工各用电点的管、线及配电箱均由乙方自身负责；
- 11) 乙方进场后，与甲方进行工作面、控制线书面移交进行确认，无书面移交造成的后果乙方自行承担；
- 12) 乙方应及时进行成品保护和巡查，对其他单位造成的成品破坏、污染应自行进行监督和取证，并报甲方项目部进行确认，否则造成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乙方造成其他参建单位的成品污染，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整改，逾期未整改，并进行 500 元/次处罚。
- 13) 每月 25 日前向甲方书面报送《下月施工计划》和《本月完成工程月报》，下月施工计划必须具体、详细。如不按时、按要求报送，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本期进度款或顺延支付时间。
- 14) 每周向甲方报送周报，周报包括本周计划和上周完成工作、未完成工作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完成原因分析、拟采取措施、最终完成时间以及需要甲方协调解决的问题)，如不提交者处罚 1000 元/次。

三、工程造价、结算方式、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一)工程造价：

本工程按采用图纸总价大包干的方式承包，含税固定造价¥ 43183448.19 元(大写：肆仟叁佰壹拾捌万叁仟肆佰肆拾捌元壹角玖分)，含 9%税，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税率按最新发文执行。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为界，已开具发票的，按原增值税税率执行，未开具发票的工程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

(二)工程造价的说明：

1. 本工程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施工范围、材料要求和工程量清单(包括材料品种、颜色、品牌等，包主材及辅材)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纸、中标清单以及第一次界面的平整(平整度、垂直度、结构面尺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完成之日起，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中的 90%给乙方。

4)乙方向甲方报送全部合格的工程资料和竣工结算资料(含经设计、监理及甲方签字确认的盖章竣工图)。经甲方核对完毕双方盖章签字办理结算确认手续后，收到乙方付款申请，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 97%。

5) 结算总价的 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期为贰年，保修期满，工程不存在任何质量问题且乙方无其他违约行为的，甲方向乙方发出保修合格证书，乙方提交工程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审核无误后 15 天内无息退还。

6) 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应向甲方提交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未按时提交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给甲方，导致甲方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7) 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应向甲方物业管理部门缴清上月发生的水电费、罚款费用等；若乙方未按时缴清当月发生的水电费、罚款费用给甲方，导致甲方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四、甲乙双方工作及责任

1. 甲方工作及责任

-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签订合同后 14 天内，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贰套，供乙方使用。
- 2) 处理各种“设计变更”，并及时现场跟进指导；进场前甲方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并做好场地移交手续。
- 3) 甲方有权无条件撤退甲方认为不合格的乙方管理人员（包括所有人）；
- 4) 及时组织办理各种现场验收和签证。
- 5) 甲方驻现场工程师负责工程施工过程的监督和协调工作；组织甲、乙方及有关各方参加的工程会议。
- 6) 经友好协商，甲方自行购买部分主材作为甲供材料（购买时通知乙方），并扣除合同总价中此种材料的主材费用。
- 7) 为保证良好的外装饰效果，甲方有权现场对设计进行调整，调整前与乙方充分沟通并向乙方出具变更通知单。
- 8) 甲方指派的现场代表：伍世锋 150 1557 8603
- 9) 甲方指派的项目总经理：梁春凯 132 0422 5139

2. 乙方工作及责任

- 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 指派伍贵明、王永伟为乙方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并于进场施工前向甲方提交管理人员架构表以及所有管理人员的联系电话。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须提前 20 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更换其他管理人员须提前 10 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能更换联系人、项目负责人、其他管理人员等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改现场负责人或其他管理人员的，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 500 元/人次。乙方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现场管理制度。

委派驻工地现场项目经理，负责现场施工质量、安全等及双方的沟通协调，其须由具有相关专业知识的担任，若乙方代表换人，其后任必须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项目经理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其指令、通知须经其本人签署或盖章（乙方项目部）并以书面形式递交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名，收到后生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请相关专业直接参与施工，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10%管理费（乙方无权对工程量及单价进行谈判）直接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16) 乙方必须保证按时发放工人工资，办理社保等保险，提供安全保障，并接受甲方及其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督。如因乙方未能按时发放工人工资的，甲方有权在将应付的工程款直接作为处理安全事故或拖欠工人工资的费用。如因拖欠工资而造成民工上访、聚众闹事、斗殴、游行、阻工等相关事件和其他后果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果给甲方造成了较严重的信誉损伤或影响的，甲方有权追究其造成的损失，并按照 2000 元/次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且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关于工期的约定

本工程工期分两部分计算：

1) 工程部分：工程部分为 2025 年 2 月 12 日起至本工程全部完工经第三方空气检测合格并经监理和甲方初验通过之日止 260 个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在内）。

2) 政府验收部分：政府验收部分为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联验办、消防科验收通过（包括施工图深化及审查通过及各项报建审批、备案、施工、调试、消防验收合格、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等）之日止 30 个日历天；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工作延误的，政府验收部分工期顺延，不补偿任何费用。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工作延误的，政府验收部分工期顺延，不补偿任何费用。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政府验收时间延误的，延误天数超过 5 个日历天以上的，除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外还须支付因政府验收时间延误导致监理服务期延长所导致增加的监理费用，即每月支付监理费 19000 元。

3) 乙方将根据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实际施工工期的变化，主体计划的安排，按照要求调整工程进度计划及施工组织方案。在合同约定的工期不变的情况下，前述调整及采取相应的措施而增加的任何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 乙方应确保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工，否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人民币伍仟元每天（RMB5000.00 元/天）的工期延误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没收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工程量按实际工程结算总价的 80%结算。

5) 乙方的建筑垃圾应自行清理外运，如不清理外运，每发现一次罚款壹仟元（RMB1000.00 元/次）人民币，若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对建筑垃圾进行清理的，相关费用亦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3 天内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计划，甲方审批后实施。乙方的施工进度必须满足甲方的进度控制节点。

7)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8)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延误天数超过 30 日以上的，甲方酌情补偿乙方窝工损失。

六、关于材料的约定

1) 合同签订后，乙方须向甲方报送样板，最终材料样板以设计单位与甲方确认为准。

2) 本工程材料品牌如下表

序号	材料品种	推荐品牌
	装修部分：	
1	水泥	石井、海螺、华润

重要提醒：投标文件，投标过程所有答疑，澄清，往来函件文件等均纳入施工合同条款内，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施工图纸》及图纸目录；

3.2 工程质量保修书

3.3 经济标（《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中标清单）

3.4 招标文件（经济标中标澄清文件、招标补充通知、投标澄清回函、承诺书、答疑文件）

3.5 样板照片/实物样板

3.6 技术要求

3.7 技术标（公司简介、营业执照、各类证书、主要材料设备应答表、施工组织设计、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及主要业绩）。

若附件内容与本合同约定的内容不一致的，双方一致同意，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4) 若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出现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依法向工程所在地（即佛山市三水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装修工程》中标清单及中标通知书

附件三：邀标文件、答疑回复及相关函件等邀标资料；

（以下无正文）

建设单位（甲方）：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正楷）：_____

签定日期：2025年2月12日

施工单位（乙方）：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正楷）：_____

签定日期：2025年2月12日

(4)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
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第10-11层折纸车间及小型设备
冲切车间、第12-13层纯净水制作车间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16 年 2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高端面膜及高能电子束辐照科技中心项目厂房1第1-5层精美产品制作、灌装及包装车间、第10-11层折纸车间及小型设备冲切车间、第12-13层纯净水制作车间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 繁业大道14号5栋	建筑面积	17378m²	工程造价	4318.3448万元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7202506200101				
开工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2月13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7425
建设单位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京云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安消防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广东捷凯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专业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广东营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德顺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梁春凯
副组长	伍世锋
组员	黎洪晚、伍贵明、马亚斌、黄玲、陈端、郑开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春凯	伍世锋、黎洪晚、伍贵明、马亚斌、黄玲、陈端、郑开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春凯	伍世锋、黎洪晚、伍贵明、马亚斌、黄玲、陈端、郑开峰
工程质控资料	梁春凯	伍世锋、黎洪晚、伍贵明、马亚斌、黄玲、陈端、郑开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 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 /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6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5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15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项	共 9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项	共 13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11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4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10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3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项	共 4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10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 /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 项
边坡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 项
附属建筑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 项
室外环境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 项	共 __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梁春凯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梁春凯
2	伍世锋	广东美巢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现场代表		伍世锋
3	郑开峰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开峰
4	陈端	中京云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端
5	黄玲	广东建安消防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玲
6	黎洪晚	广东营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黎洪晚
7	伍贵明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伍贵明
8	马亚斌	广东捷凯建设有限公司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亚斌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陈端
注册号：5103402-005
有效期：至2026年9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梁瑞光 2016年2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黎洪晚 2016年2月3日	  项目负责人：伍承明 2016年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黄玲 2016年2月11日	(公章) 年 月 日

(二)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叶胜挺

姓 名	叶胜挺	性 别	男	年 龄	41 岁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502037032		
手机号码	1372374524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03003082412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汕尾理工学院 一期项目 1#图书馆、2# 会堂 精装修分包工程	2464. 288449 万元	2023-8-25 2024-1-30	已完	合格

1. 技术负责人证书及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胜挺

身份证号：4415231985020370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4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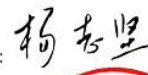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606946933

学生 **叶胜挺**, 性别 **男**,
生于 **一九八五年 二 月 三 日**, 于
二〇一六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行政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 

二〇一六 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X003961979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名 **叶胜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2 月 3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螺溪镇新溪村委会红星村4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5020370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2.14-2036.12.14**

计算单位：元

18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胜挺

社保电脑号：61099473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502037032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9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0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3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合计			36279.91	18630.32			21426.62	7668.72			1453.38		1173.12	322.08		412.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2ea775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技术负责人业绩-汕尾理工学院一期项目 1#图书馆、2# 会堂精装修分包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参与我公司组织的“汕尾理工学院一期项目管理、勘察、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非启动区非启动区 1#2#楼精装修工程”的招标工作，经我司综合评审决定，选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相关约定及要求如下：

- 1、 中标额：24,642,884.49 元
- 2、 合同工期：具体以项目部通知为准。
- 3、 付款条件：无预付款，每月应支付价款为审批后上月已完工程量的 75%；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到本分包工程总造价的 90%；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后支付到本分包工程总造价的 97%；剩余的竣工结算金额的 3% 为质量保证金，按照质量保证金的相应条款支付。

其余约定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合同附件及过程澄清资料。

请贵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尽快与我司广东分公司商务管理部联系，商洽合同签订事宜，并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完成签订，如超出该时限，我司将保留更换中标单位的权利。



(2) 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合同编号：中建科工 062420232003203024

汕尾理工学院一期项目管理、勘察、施工、
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1#图书馆、2#会堂精装
修分包工程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 2023-09-01 16:37:41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吴红涛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
38层3801
分 包 人：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牟建彬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
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805-806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4581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1年12月20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192326370K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2】021726延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汕尾理工学院一期项目1#图书馆、2#会堂精装修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汕尾市马宫街道，G15 沈海高速马宫街道长沙湾
高速收费站出入口前方 200 米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1#图书馆、2#会堂精装修工程，负责完成本项目
此次招标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及部分机电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
中标明的以及技术规格书中规定的装饰装修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供应、施工、
报批报验、调试、交付、培训、提供备品备件、修补质量缺陷和保修等工作。包
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图深化设计、地面、墙柱面、天棚、洁具五金、室内
天花、部分室内门窗（铝合金门窗除外）、吊顶检修口、天棚灯孔、轻质隔墙（ALC
墙板除外）、铝合金装饰线条、不含管道井、电梯间、风井、水井、电井、排烟
井、加压井砌筑及所有抹灰工程。含水系统支管、电系统管线；

2) 施工图深化、排版图深化、孔洞打凿预留图等深化、竣工图编制、图纸
报审通过、装饰装修与各专业交界面深化（包括：施工过程设计单位、甲方提出
及新增设计深化指令等）；预埋件施工图、各装饰装修系统材料品牌及样品的送
样及确认、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材料的试验检测、安装施工、装饰装修视觉
样板的制作安装及拆除，配合甲方对各种装饰装修材料的确定；

3) 无偿配合甲方涉及幕墙、机电等其他专业范围的施工。以及甲方临时布
置的其他装饰装修施工任务。

详细的工作内容和范围以合同约定的图纸、设计总说明、技术规格书为准。
作为一个有经验的乙方，即使上述条款中存在遗漏部分工作，但根据国家、行业
相关规范规定其属于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所必须的或附属的工作，视为报价内已
包含完成该工作的费用，乙方不得拒绝执行，同时亦不得就该部分工作向甲方主
张任何费用补偿。



具体工作范围须参阅施工设计图纸、中标通知书、在招标期间的文函、合同相关条款，以图纸及招标人审批的工程量清单为准，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完成全部工程所需的在上述内容中遗漏的工作。并且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及中标人的履约情况对中标人的承包范围作出调整（包括根据工期计划重新划分区域及增减部分工作内容），投标人不能因此而提出任何经济索赔。具体工作范围须参阅施工设计图纸、中标通知书、在招标期间的文函、合同相关条款，以图纸及招标人审批的工程量清单为准，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完成全部工程所需的在上述内容中遗漏的工作。并且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及中标人的履约情况对中标人的承包范围作出调整（包括根据工期计划重新划分区域及增减部分工作内容），投标人不能因此而提出任何经济索赔。

（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量；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R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陆拾肆万贰仟捌佰捌拾肆元肆角玖分（24642884.49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陆拾万捌仟壹佰伍拾元玖角壹分（22608150.91元），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叁万肆仟柒佰叁拾叁元伍角捌分（2034733.58元）。其中人工费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3%，即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玖仟贰佰捌拾陆元伍角叁分（739286.53元），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2.3 对于清单规定以外的工作内容，包括不限于变更签证，采取定额下浮的形式进行报价。清单外的结算金额=对应施工范围内建设方和招标人的结算价(下浮前)*(1-8.51%-12%)-水电费-相关的扣罚款；

2.4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 1.5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1.5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最终结算价*1.5 %）*（1+9 %）。

三、合同工期

3.1 图书馆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8 月 25 日，具体以项目部通知为准；

3.2 图书馆计划竣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具体以项目部通知为准；

3.3 图书馆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98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4 会堂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9 月 15 日，具体以项目部通知为准；

3.5 会堂计划竣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1 月 30 日，具体以项目部通知为准；

3.6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37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贰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
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
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
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创优目标：

R 市级优质工程奖；

R 省级优质工程奖；

R 国家级优质工程奖；

☐ 其它 ；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R 市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R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R 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市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省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国家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 / ；

五、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且互为说明，若出现含糊和/或歧义时，应按以下先后次序作出解释。甲方有权就某项文件中含糊或歧义的内容作出解释和校正，且此类解释和校正文件具有优先解释效力。

(1) 本合同协议书及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专用条件的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件
- (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5) 中标通知书（如有）
- (6)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本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1) 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上述文件按“前优于后”的顺序进行解释。如同一序列文件中之条款和/或条件发生不一致，应按该类文件的签署生效时间按“后优于前”的顺序进行解释。对于同一类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电子签章后生效。

（本页无正文）



4030



合同专

(4)

1556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
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3-08-01 16:37:41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2、分包合同文件的构成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执行本分包合同协议书和通用条件

3、适用法律及工程建设标准：

3.2 适用法律和行政法规

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项目所在地的行政法规和规章、项目所在地的民族习惯。

3.3 适用工程建设标准

本分包工程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确保分部分项工程按国家相关规范一次验收达到合格登记并有具体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同时须满足现行国家的质量验收标准、现行的行业质量标准、施工图纸中的规范及技术要求。

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4、图纸

4.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日期：进场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套数：电子版一套。

4.3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全部由乙方承担。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全部由乙方承担。

9、项目经理/授权代表

9.1 甲方项目经理

姓名：廖文剑 职称：项目经理

9.2 乙方项目经理（以附件乙方授权委托书为准）。

姓名：温博文 职称：/

乙方收件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B座八层805-806

附件 13

乙方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电话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项目经理	温博文	18529529898	
2	执行经理	陈韬	18664928807	
3	技术负责人	叶胜挺	13723745245	
4	生产负责人	余登勇	18664279140	
5	商务负责人	陈治任	13983376928	
6	质量负责人	庄小晴	13510994759	
7	质量员	彭志达	13929302626	
8	安全负责人	陈志兵	13620996493	
9	资料员	林榆童	15984285101	
10	施工员	温跃庆	13066816266	
11	劳务员	阮建真	18620797742	
12	材料员	邱宇	13590397582	
13	深化设计师	陈鑫	17781665709	



(三) 生产经理简历表-温博文

姓 名	温博文	性 别	男	年 龄	36岁
职 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35199001061616		
手机号码	1852952989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403003195304	
参加工作时间	2013年		从事生产经理年限	7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工	工程质量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汕尾理工学院一期项目1#图书馆、2#会堂精装修分包工程	2464.288449万元	2023-8-25 2024-1-30	已完	合格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汇客厅装修工程	1057.826408万元	2025-3-31 2025-9-24	已完	合格

1. 生产经理证书及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温博文

身份证号：3607351990010616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3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温博文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九〇 年 一 月 六 日，于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在本校修完 专 科 建设工程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符合毕业规定，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2106894773	校长:  学校: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二十 日

No. X00810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 名	温博文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0 年 1 月 6 日	
住 址	江西省赣州市石城县琴江镇兴隆村瑶前排组兴隆瑶前排2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7351990010616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石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3.23-2036.03.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博文

社保电脑号：649077231

身份证号码：3607351990010616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5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6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7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8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9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0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3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4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5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6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7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8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9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0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4	0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3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4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5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6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7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8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9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0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1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2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合计			29911.12	16070.32			18261.36	6553.2			1309.38			1194.4		35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232dfe9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 商务经理信息表-邹颖

姓名	邹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03198710087168
手机号码	18664101671	证件号		1903003023677	

1. 商务经理证书及社保证明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邹颖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十月八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一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市学院

校（院）长：

李建奇

批准文号：教发函[2002]77号

证书编号：115275201805060201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邹颖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0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
厦B座8楼
公民身份号码 430703198710087168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8.02-2039.08.0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颖

社保电脑号：630498012

身份证号码：430703198710087168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3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2022	04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2022	05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6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7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8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9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0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3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4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5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6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7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8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9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0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4	0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3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4	165061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5	165061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6	165061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7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8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9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0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1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2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3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4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5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6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7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8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9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0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7	4000	36.0	4000	3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颖

社保电脑号：630498012

身份证号码：430703198710087168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3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合计			78824.65	45110.16			43952.78	15735.4			3122.8		2220.25		2706.95		1215.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346602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五)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吴世杰

姓名	吴世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25198902090017
手机号码	1372863260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694417018589

1. 质量负责人证书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 044171069441701858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世杰

身份证号: 440825198902090017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5月 2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世杰

身份证号：4408251989020900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01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世杰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二月九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二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西师范大学

校 长：

梁宏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6025201605203146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吴世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2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30号1栋3单元205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5198902090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3.20-2035.03.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世杰

社保电脑号：625652416

身份证号码：44082519890209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7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2	08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2	09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2	10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2	11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2	12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3	01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3	02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3	03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3	04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2023	05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2023	06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2023	07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2023	08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2023	09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2023	10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2023	11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2023	12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2024	01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9.8	6000	48.0
2024	02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9.8	6000	48.0
2024	03	165061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2024	04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2024	05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2024	06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2024	07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2024	08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2024	09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2024	10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2024	11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2024	12	1650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1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2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3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4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5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6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7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8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09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10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11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5	12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1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2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3	16506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合计			42840.0	21600.0			17424.72	6274.32			1417.38		1698.8	1533.36	451.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22ec534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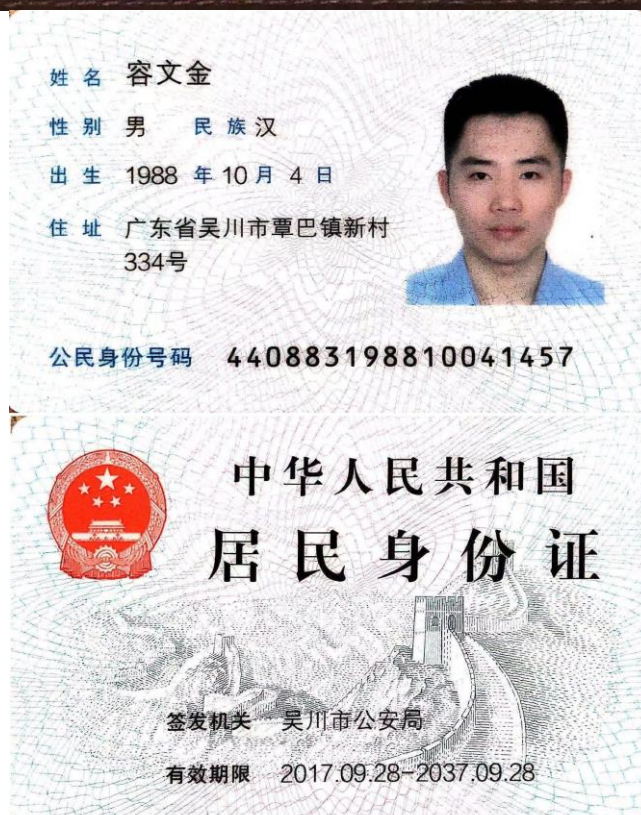
(六)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容文金

姓名	容文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8810041457
手机号码	13538871361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2) 0102204	

1. 安全负责人证书及社保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2) 0102204	
姓 名: 容文金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10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6月29日	
有 效 期: 2025年05月30日 至 2028年06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容文金

社保电脑号：609190735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8100414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816.47	8595.84			8164.41	3185.04			796.38		511.5	469.76		11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2f4af5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七)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谭晓

姓名	谭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81198810238927
手机号码	13502892769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0839

1. 劳资专管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 04418113944180008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谭晓

身份证号: 430181198810238927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9 月 17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谭晓

身份证号：43018119881023892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69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谭晓

社保电脑号：626782683

身份证号码：430181198810238927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合计			81376.12	49030.32			46553.35	16542.08			3387.25		2388.73		2906.17		1320.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234182a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八) 安全员信息表-颜承彬

姓名	颜承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2200004132710
手机号码	13078458570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1) 0137537		

1. 安全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137537	
姓 名: 颜承彬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2000年04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1月17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13日	至 2027年11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颜承彬 性别 男，二〇〇〇 年 四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吴春音

证书编号: 127361202106001311 二〇二一年 六 月二十六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颜承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 年 4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雷州市唐家镇林扶村2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22000041327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雷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7.08-2030.0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颜承彬

社保电话号：812277757

身份证号码：4408822000041327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3	1650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8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9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0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1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2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17309.69	8877.68			8488.16	3314.54			828.76		327.08	488.64	122.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235e71e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九) 安全员信息表-张胜宝

姓名	张胜宝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521198508275216
手机号码	15014045230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0) 0050865	

1. 安全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0) 0050865

姓 名: 张胜宝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8月2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2月14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24日 至 2026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结业证书



学生 张胜宝 性别 男 ,一九八五年 八 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行政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准予结业。

校 名: 桂林理工大学

校 (院) 长:

证书编号: 105961200905002786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SINGOMINGZ
姓 名 张胜宝
SINGORHED MINZCUZ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SIBENS MIENZ NYIED HAUH
出 生 1985 年 8 月 27 日
DREBYOUJ
住 址 广西合浦县公馆镇均塘村
委会均塘村20号
GUNGHMENZ
SIBHFWN HAUJAUJ
公民身份号码 4505211985082752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HH
签发机关 合浦县公安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6.02.02-2036.02.0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胜宝		社保电话号：636483211			身份证号码：450521198508275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0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0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0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0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1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1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1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1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3582.53	12462.16			16491.36	5963.2			1134.06				244.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2301506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 施工员信息表-冯春林

姓名	冯春林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3199304236132
手机号码	13760734719		证件号		0442310200013000003

1. 施工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 04423102000130000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冯春林

身份证号: 440923199304236132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3 年 01 月 17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冯春林

身份证号：44092319930423613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20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春林

社保电话号：631286119

身份证号码：4409231993042361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1	1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2021	1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2022	0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2022	0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2022	03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2022	04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2022	05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6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7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8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09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0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3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4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5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6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7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8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9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0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4	0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3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4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5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6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7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8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9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0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1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2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十一) 施工员信息表-李真荣

姓名	李真荣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04198111080232
手机号码	13713817584		证件号		0441610294416000621

1. 施工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 044161029441600062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真荣

身份证号: 440804198111080232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9 月 1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真荣

身份证号：4408041981110802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41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国石油大学 (北京)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真荣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八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现代远程教育 土木工程 (北京) 专业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张军斌

批准文号：教高厅【2006】16号

证书编号：114147201306003793

二〇一三年 一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真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1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南调街道林口村57号2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41981110802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坡头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4.05-2036.04.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真荣

社保电脑号：624792172

身份证号码：440804198111080232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165061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8000	64.0	16.0
2024	03	165061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4	165061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5	165061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6	165061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7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1650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165061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07449.0	64104.0			52395.48	18460.52			4175.84		3122.51		3811.41		1719.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316156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二) 质检员信息表-裴秀芝

姓名	裴秀芝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502199002120026
手机号码	15820480320		证件号		0441810794418000418

1. 质检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 04418107944180004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裴秀芝

身份证号: 360502199002120026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9 月 16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裴秀芝

身份证号：36050219900212002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6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裴秀芝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 二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人力资源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江西师范大学

校（院）长：

梅国平

证书编号： 104141201105004564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十 日

姓名 裴秀芝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2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
路3003号卓越世纪中心3
号楼A座508房
公民身份号码 360502199002120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12-2041.08.12

姓名：裴秀芝

社保电脑号: 629487022

身份证号码: 360502199002120026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5061

计算单位：元

[illegibl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裴秀芝

社保电脑号：629487022

身份证号码：36050219900212002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2	1650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6.0
2026	03	1650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合计			90795.0	48600.0			35668.92	13218.96			2889.75		2674.78		2721.96		932.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33e49b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三) 资料员信息表-徐泽龙

姓名	徐泽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821198803309015
手机号码	18718779818		证件号		0441811494418002980

1. 资料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 044181149441800298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徐泽龙
身份证号: 513821198803309015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9 月 1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徐泽龙

身份证号：5138211988033090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5855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泽龙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三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张连清

证书编号：120461201006003128

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徐泽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3月3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四路4号天安数码时代大
厦B座8楼

公民身份号码 513821198803309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4.05-2036.04.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泽龙

社保电话号：621418184

身份证号码：513821198803309015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9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0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3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4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5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6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7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8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9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0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4	0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3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4	165061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5	165061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6	165061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7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8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9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0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1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2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3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4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5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6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7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8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9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0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3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合计			73699.91	40910.32	42993.52	15445.52					2861.02			1260.9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30f250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四) 材料员信息表-陈蓓蓓

姓名	陈蓓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111016781
手机号码	15019579616		证件号		0442211100013000012

1. 材料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 04422111000130000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蓓蓓

身份证号: 44152319911101678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4 年 06 月 08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蓓蓓

身份证号：44152319911101678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235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蓓蓓

社保电话号：63764596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111016781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10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2	1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3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4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2023	05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6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7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8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09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0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3	1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3.2	2360	16.52
2024	01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2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2024	03	165061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4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5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6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2024	07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8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09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0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1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4	12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合计			69448.42	40807.12			42788.24	15379.3			2843.96				1242.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2358ee0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五) 造价工程师信息表-叶俊杰

姓名	叶俊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208157011
手机号码	13008899556	证件号	建 [造]11244400030184		

1. 造价工程师证书及社保证明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 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叶俊杰
	证件号码：441523199208157011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2 年 08 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 年 10 月 29 日
	管 理 号：202310045440000025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2日
- 2026年05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叶俊杰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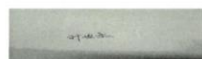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8月1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30184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26日-2028年04月2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叶俊杰
签名日期: 2026.2.2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08日



No. X00518537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名: 叶俊杰	社保电话号: 639938359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92081570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安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5061	计算单位: 元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1日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88c22e0b4b7)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中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六) 造价员信息表-柯慧

姓名	柯慧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02199608281264
手机号码	15398898655	证件号		建	[造]21234400009763

1. 造价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姓 名: 柯慧 证件号码: 440902199608281264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6年08月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2年10月29日 管 理 号: 2022985446269851440201002139
--	--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
11日-2026年05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柯慧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6年08月2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34400009763

有 效 期： 2023年01月03日-2027年01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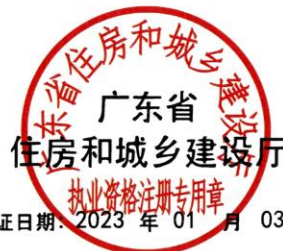
聘 用 单 位：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柯慧

个人签名： 柯慧

签名日期： 2025年11月11日



发证日期： 2023 年 01 月 03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柯慧

身份证号：44090219960828126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3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柯慧 性别女，一九九六年八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校（院）长：

刘文志

证书编号：139191201806000681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柯慧

社保电脑号：650601914

身份证号码：44090219960828126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合计			40951.12	22470.32			25473.5	9225.2			1669.38		1252.32		1491.45		491.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231e1b1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七) 精装修工程师信息表-彭志龙

姓名	彭志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307056777
手机号码	13802280046		证件号		2203003082334

1. 精装修工程师证书及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志龙

身份证号：44152319930705677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3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志龙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七月五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监理(土木工程)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江

证书编号：108621201406633000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彭志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7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1403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30705677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3.03-2045.03.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志龙

社保电脑号：63911790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30705677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1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2	0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061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0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0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0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0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0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0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0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0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0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志龙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9117902
单位编号：16506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307056777
单位编号：165061

页码：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8820.3	32014.16			34332.46	12651.6			2240.78		1211.78			1597.04	674.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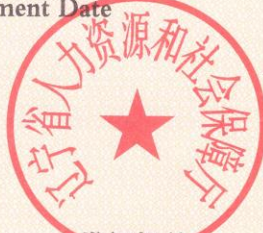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30617c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八) 暖通工程师信息表-邹德兴

姓名	邹德兴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1324197909115619
手机号码	18909825280		证件号		00247434

1. 暖通工程师证书及社保证明

编号: 00247434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邹德兴 姓 名 _____ Name _____ 性 别 _____ Sex _____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沈阳大东方置业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_____	专业名称 暖 通 Profession Series _____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_____ 授予时间 2015 年 11 月 17 日 Conferment Date _____  发证机关 Issued by _____ No 15110115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481059

学生 邹德兴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 九 月十一 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吴玉厚

校 名:

二〇〇三年 七 月 十 日

学校编号: 101531200305000572

姓名 邹德兴
性别 男 民族 蒙古
出生 1979 年 9 月 11 日
住址 沈阳市和平区南六经街11
号4-6-1



公民身份号码 211324197909115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沈阳市公安局和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2.27-2039.12.2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德兴

社保电脑号：649132340

身份证号码：211324197909115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0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0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0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288.02	8314.0			2291.77	764.0			764.0		436.95	450.88	112.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345e9e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九) 电气工程师信息表-冷云

姓名	冷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381199004083128
手机号码	13504921055		证件号		181144918

1. 电气工程师证书及社保证明

编号: 181144918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名 冷云 Name 性别 女 Sex 身份证号 210381199004083128 ID No. 工作单位 辽宁都市建设有限公司于洪分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电气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22年12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管理号 202201021020283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冷云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 四 月 八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该生在我校辅修 英语 专业，成绩合格。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441201205000862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冷 云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0 年 4 月 8 日

住 址 辽宁省海城市南台镇二道
河村(山城子村)238号



公民身份号码 2103811990040831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海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2.30-2036.12.3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冷云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08509275
单位编号：165061

身份证号码：210381199004083128
计算单位：元

页码：2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4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5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6	1650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1650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29988.93	16122.96			8749.13	3210.37			1327.44		853.84	1135.57		381.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22d05d9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十) 给排水工程师信息表-陈温亮

姓名	陈温亮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784197803053079
手机号码	18682339967		证件号		鲁 140821480050

1. 给排水工程师证书及社保证明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或经过主管单位考核认定，具有相应的学术技术水平。 	 持证人签名: <u>陈温亮</u>
姓 名: <u>陈温亮</u> 性 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78.03</u> 工作单位: <u>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u> 现从事专业: <u>给排水工程设计</u>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u>工程师</u>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u>高级工程师</u> 资格证书编号: <u>鲁 140821480050</u>	 评审时间: 2014-11-30 公布时间: 2014-12-31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潍人社字[2014]164号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温亮 性别 男，一九七八年 三 月 五 日生，于
二〇〇三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我校 环境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江西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熊正明

证书编号：10407120060200126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陈温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3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
道长圳社区长升路42号勤诚
达正大城一期2栋4401
公民身份号码 370784197803053079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光明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1.02-2041.11.0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温亮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48533009
单位编号：165061

身份证号码：370784197803053079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6	1650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1650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8069.39	3797.36			3567.41	1346.24			336.61		226.8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2356bd1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061

单位名称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